

汉语言文学（文科基地）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为上海师范大学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所属，其目标是培养面向 21 世纪的文科基础学科和科学研究人才。本教学计划以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为指导思想，使培养对象既掌握现代化的研究手段，又能打下扎实的专业知识基础，尤其是中国传统文化学术的基础，以适应本世纪我国经济和文化建设事业对新型高级文科人才的需要。实行“加强基础、注重能力、因材施教、分流培养”的教学方针，加大教学改革力度，以有利于加强学生的学业基础，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在 4 年本科阶段，采取前期指导教师制度（低年级）和后期专业导师制度（高年级）、以帮助学生更好掌握学习方法和提高研究能力。

本专业的培养目标是高级文科研究人才和文科教师。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文化素质；
2. 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
3. 具备扎实的中文基础学科知识；
4. 具有较强的表达能力和研究能力；
5. 具有健康的身体素质和积极的心理品质；
6. 外语能力达到 6 级水平；
7. 能熟练使用计算机进行工作和科研。

二、学制

本专业实行“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一条龙教学体制，即 4 年本科学业完成后，其成绩优秀者可免试直升进入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业完成后，其成绩优秀者可免试直升进入博士研究生阶段学习。为了奖励学习刻苦、成绩优异的师范本科生，可根据本人志愿，经学院和学校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每年吸收少量师范生进入文科基地班学习。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0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5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 2 个阶段：基础教学阶段和专业教学阶段。

1. 基础教学阶段

主要实施各课程的基础教学（语言学、文学史、文艺学等），技能教育（外国语、计算机能力和阅读写作等），体能教育（体育和军事等）。

2. 专业教学阶段

主要实施各课程的深化教学（汉语研究、文学史研究、古文典籍研究、文艺理论研究等），

开设各种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专业学习阶段结束进入毕业论文撰写阶段。课程设置的重点是加强学术经典导读的系列课程，强化外语教学和电脑能力的训练。通过 2 个阶段的学习，使学生掌握比较扎实的基础知识和能够实际运用的外语、计算机能力，并具备初步的专业科研能力。

3. 实践教学环节

(1) 科研实践：在毕业论文开题前，通过参与科研项目的训练，使每一位同学初步具备独立的科研能力。

(2) 考察国内历史文化名城（一般是西安、洛阳），接受传统文化的熏陶；或前往东南亚地区，考察大学文科的教学、科研现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7%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8.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13	8.13%	208	8.6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54	33.75%	864	36.00%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4.6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33%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6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400	

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合上海市中小学教育改革需要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中等学校语文教师。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的职业道德，能致力于语文教育事业；
2. 具有扎实的从事语文学科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3. 掌握基本的教育理论与教学方法；
4. 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能胜任上海中等教育三个板块的教学工作，有较强的适合中学教育改革和适应社会的能力；
5. 有健康的身体素质和积极向上的心理品质；
6. 在科研能力上得到初步训练；
7. 掌握一门外语，通过四级考试。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课程结构由三个板块构成：必修课、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

1. 确定最低限度的要求来构建必修课的框架。必修课包括两部分，其中通识教育必修课程是为了培养合格的人民教师而设置的，专业教育必修课程则是为了培养合格的语文教师而设置的。共同的目标是达到最低限度的要求。没有这些课程，就无法完成培养目标。

2. 从完善知识结构，增强迁移能力、适应能力出发，设置专业方向课程。必修课是指令性的，每个学生必须修完。专业方向课程则是选择性与限制性相结合。

3. 为发展学生的个性、兴趣、特长、爱好，也为指导中学选修课，活动课作准备，设置若干专业拓展课程。其中一部分是在专业教育必修课程的基础上扩大、加深，一部分是与专业相关的新学科和边缘学科，还有一部分只要条件许可，拟进一步打破专业界限，系科界限，跨专业、跨系科选修。

4. 实践教学环节：

(1) 见习：包括随堂听课或为期一周的住校见习。

(2) 研习：一是让学生带课题到中小学调研，为下一步的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以及实习做准备。二是让学生在自已创设的模拟课堂试讲，切磋、研讨教学效果。

(3) 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中小学教学实践。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创设海外实习基地（以东南亚地区为主的中小学和师范院校），考察海外母语教学现状，参与师范特色课程培训，学习教学的新理念、新方法。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8.5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1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51	31.88%	816	34.69%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3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1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8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52	

汉语言文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属于上海师范大学女子文化学院的本科专业，其目标是为各级政府机构、中外各大企业等培养输送面向 21 世纪、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综合文化修养、多种技能、现代意识与亲和力的复合型女性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文化素质；
2. 恪守职业道德，树立创业理念，具有较高的敬业精神；
3. 具有较高的中外文表达能力（笔头与口头），掌握（一、二门）外语；
4. 具有健康的体魄与良好的心理素质，形象清雅，仪态大方；
5. 懂管理、擅公关，会交际，有实干精神和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52，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5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汉语言文学（本科）的教学由三个板块构成：必修课、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必修课是专业基础教学，加强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专业方向课程的开设主要加强学生的思想素质、理论素质和社会实践能力；专业拓展课程是为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兴趣，爱好而设的，拓展视野、拓宽知识面和技能面，以期培养出理论与操作实践相结合的复合型女性人才。

2. 实践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独立设置的实践性课程、课程内活动性环节和课外专业实习等环节，前两者由任课教师指导和考查，后者由学校带教教师和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共同指导和监督。本专业有与专业实习基地签订的协议，双方共同致力于引导学生将所学专业知识运用于实践之中，且实习基地兼职教授不定期到学校为学生开设讲座，并解答学生在社会实践中的问题。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 数	学分百分 比	学时 数	学时百分 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8.5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1	19.38%	496	21.09%
		非学位课程	13	8.13%	208	8.8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24%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4.9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戏剧影视文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的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戏剧和影视文学基本理论及影视剧本创作能力，能在电视台、电影厂、编辑部等部门从事文学创作、编辑和理论研究工作，以及在影视制作公司、报社、广告公司、电教中心、文化传播等媒介机构从事文案与策划、编导与制作等工作的专业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戏剧影视基本理论及中文类基本知识，接受影视剧作及影视制作基本技能训练，具有较强的观察、理解、概括生活的能力及影视剧本创作能力，具备一定的影视编导制作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思想素质和文化艺术修养，能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文艺路线、方针和政策；
2. 能运用马克思主义艺术原理，指导艺术创作与评论，具有较高的艺术鉴赏能力与水平；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具有戏剧、影视创作的基本能力；同时具备一定的影视编导及影视制作能力；
4. 了解戏剧、影视理论和创作的现状和发展动态；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合理运用影视理论进行影视批评；
6. 具有健康的体魄与良好的身心素质。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教学主要分为必修课、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三大类。必修课程是专业基础教学，加强专业基本理论与基础知识。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的开设主要加强学生的专业素质、专业技能和社会实践能力，此类课程分三大系列：

1. 专业素质系列

综合素质类课程、传播学等；

2. 专业技能系列

影视声音与制作、影视多媒体技术、外国影视片口译、外国影视剧本笔译等；

3. 社会实践系列

影视戏剧文学创作与评论、影视戏剧策划编导实践。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 数	学分百分 比	学时 数	学时百分 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0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22%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1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51%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7.5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7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368	

历史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应国家现代化建设需要，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具有历史学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能够在基础教育领域进行历史学教学和教学研究的教师、教学研究人员和其他适应国家社会文化发展需要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

1. 掌握历史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并对相关的社会科学、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有一定的了解。
2. 掌握历史学的基本研究方法和分析方法。
3. 熟悉教育法规，能够初步运用教育学、心理学基础理论与历史教学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素养和从事历史学教学、教学研究的基本能力。
4. 具有较强的口头、文字表达能力。
5. 了解国内外史学发展及历史学教学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6. 掌握一种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
7. 具有良好心理素质和文明行为习惯，具有健康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依托人文与传播学院优质的教学力量，凭借上海基础教育的良好实践环境，秉持拓宽基础，重视实践的教学理念。在课程设置方面体现如下特点：

1. 拓宽基础：设置基本素养模块、人文教育模块和史学专业模块，使学生具有新时期合格人才的基本素养、广泛的人文知识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从而不仅能够担任各类学校历史教学任务，也具有承担若干门副课和指导课外活动的的能力。
2. 专业提高：专业课程分专业基础课、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程，旨在培养和拓展学生的学习兴趣，使学生了解历史学研究和教育的新理论、新方法、新成就，有较强的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加强实践：采用参与式教学，创造多种实践机会，引导学生理论和实践结合，综合性地应用专业知识、教育理论进行教学和科研的训练，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和创新精神。
4. 实践教学环节：

(1) 科研实践：鼓励学生参与教师的科研项目，并在教师指导下完成学年论文。赴西安、洛阳考察，撰写考察报告。

(2) 教学实践：

见习：到中学参加听课评课或为期一周的见习；

研习：一是学生带课题到中小学调研，二是学生在自己创设的模拟课堂试讲，研讨教学效果。

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中学教学实践

5. 国际化办学情况：支持和支助学生参加校际的海外基地培训。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6.8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8%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3%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8	17.50%	448	18.79%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40	10.07%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05%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12	21.4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84	

古典文献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扎实的中国语言文学和古代历史基础，掌握古籍整理、古典文献学的基本知识、理论，具有较强的古典文献整理和研究能力，能在文化、教育、编辑出版、传媒机构、图书档案，以及政府机关等企事业单位，从事与文学、史学、文献运用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古籍整理和文献学方面的基本知识，接受有关理论、发展历史、研究现状等方面的系统教育和业务能力的基本训练，掌握古典文献专业的基础理论、科学方法、基本技能以及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实践诸方面的基本能力。

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具体规格如下：

1. 掌握古籍整理、古典文献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汉语言文字、中国历史、哲学等文史学科的相关知识以及古典文献的分析、研究方法；
3. 具有良好的古典文献修养，具有较强的古籍整理以及运用专业知识在本领域解决问题的能力；
4. 熟悉国家有关古籍整理及编辑出版、传播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5. 了解本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具有较宽广的文化视野；
6. 具备从事文史教学工作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3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据学校和人文学院的安排，结合本专业的特点及全国高校古籍整理与研究委员会的要求，将专业的课程分五个模块，即基础素养模块、人文基础模块、文献基础模块、专业模块、实践与扩展模块。

2. 基础素养模块的课程，是指大学生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培养的课程，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外语、计算机、法律、军事等课程。由学校统一组织的公共课承担。

3. 人文基础模块的课程，是指文科学生必修的基础人文课程，为学生打好学习专业的基础，开阔眼界，拓展思维。人文学院即将推行大文科教学模式，由学院安排诸如汉语、文史典籍选读、文史工具书、写作、中国思想史等课程来承担。

4. 文献基础模块的课程，是指全国高校古委会规定的古典文献专业的主干课程，是培养专业人才的基础课程，诸如目录学版本学、文字学、音韵学、校勘学等课程，要求学生掌

握文献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系统的知识和技能训练。

5. 专业模块的课程，是培养学生比较全面地了解古籍整理工作的各个环节，具备从事古文献研究工作以及相关工作的实际能力。要求学生具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和学术修养，学会感觉学科前沿的成就和发展趋向，学会用现代化的手段从事弘扬民族文化的各类相关工作。在这一模块中，课程设置可以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专业基础教育，包括中国文学史、中国古代史、先秦学术概论、历史地理等课程；第二层次是专业提高课程，包括古代要籍解題、断代文献学、断代史、专门史、古代文学专题讲座、中国文化史等；第三层次是专业能力的培养，包括校勘学、编辑学以及外语、计算机运用的深化。

6. 实践与扩展模块，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进行古典文献的整理和实践，或者实际从事相关的工作，以提高实际工作的能力；一是根据市场变化的需要，适时安排一定数量的任意选修课，加快学生接受新知识的速度，提高他们对岗位迁移和适应能力。如在任意选修课中开设旅游文化、秘书、档案、公关等方面的课程。

7. 在坚持本专业培养目标的前提下，将在高年级组织一至二次专业社会考察。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8.7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0	18.75%	480	20.55%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27%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4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59%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36	

档案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系统的现代档案学基础知识和信息化理念与技能的，具备一定的文化素质与修养，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各种信息机构从事现代文档管理、信息管理与服务的应用型档案学专业人才。

本专业以档案信息化为发展契机，要求学生通过档案管理、现代信息技术、文化素质课程等的系统学习和训练，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热爱祖国、有理想、有道德、守纪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现代人文精神；
2. 掌握现代档案管理、信息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技能，以及与现代文档管理相关的学科知识；
3. 熟悉我国档案管理、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与法规，掌握从事现代文秘工作所必备的基本知识和技能。
4. 掌握从事档案信息系统及相关网站的分析、设计与管理工作需要的基本信息化技能；
5. 了解国内外本学科发展的动态，掌握文献信息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与技能，并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结构由四个板块构成：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
2. 通识教育课程由通识必修课、通识选修课和综合素质讲座构成。
3. 专业教育课程分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三大类。专业基础课为档案学专业的学科基础课程，其目的在于帮助学生奠定好开展专业学习所需要的学科基础知识与基本理论。专业主干课为教育部档案学专业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规定的档案学专业核心课程组成，其目的在于保障档案学专业本科人才培养的基本规格。专业方向课，由“档案信息化”、“文档工作”两大课程体系模块组成，其目的在于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档案学基础知识，突出本专业培养特色，并注重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际操作技能。专业拓展课程分为“信息管理”、“文秘工作”和“文史素养”三个板块，在于拓宽学生的知识视野，提升学生的基本素质。另外，学校其他专业开设的课程均可列入本专业的拓展课程，学生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

4. 实践性环节由教学实践周、毕业实习、学年论文、毕业论文等组成，其目的在于培养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与社会适应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1.2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33%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67%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8.75%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5.2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摄影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方向：商业摄影与影像传播专业人才。

主要培养广告公司和大型企业的专职摄影师；婚纱和人像影楼的专职摄影师；新闻报业的摄影记者；各类杂志的专职摄影师和摄影编辑；电视台的摄录像、编辑；数码冲印制作店的专职人才；博物馆和摄影画廊专职；个人摄影工作室摄影师；其他各种新型传播媒体，包括网络图片库、图片市场调研等摄影人才。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8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7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对人才培养有以下几点要求：

本专业要求学生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及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具备较强的社会理论分析能力，做到德、智、体三方面发展。

掌握完整的摄影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现代摄影观念与创新意识，包括传统摄影技法、数码摄影技术、中外摄影史及其批评理论、影像传播方式和当代摄影科技发展概况，等等。

特别要求学生具备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和一定的个人创作能力。能比较自如地使用传统的和数字化的摄影摄像器材，尤其是通过社会实践课训练能够熟悉相关单位的摄影及影像制作和传播特点。

要求学生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熟练操作电脑并进行各种静态和动态的图像处理，以适应高科技、高竞争社会的发展需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 数	学分百分 比	学时 数	学时百分 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9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6.0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43	26.88%	688	30.07%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6.0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2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合计			160		2288	

文化产业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较高综合文化素质、掌握文化产业管理、文化行政管理和文化企业经营基础知识、文化政策和法律知识，了解国内外文化产业的经营特点和运作规律，能够在文化企业、社区文化部门及各类企业从事文化产品与服务的创意、策划、组织、营销等商务运作人才。

2. 培养要求：本专业通过对四年四年的教育与训练，除符合文科毕业生的共同要求外，还应该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素质要求：

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深厚的文化底蕴，高雅的艺术素养，健康的生活情趣和求实创新的责任意识。

知识结构：

掌握人文艺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知识，掌握管理学、经济学、贸易学等相关专业的基础理论和知识。

了解国内外文化产业的历史、趋势和发展方向，了解文化产业领域中实务操作的基本程序和基本方法。

熟悉文艺作品生产、传播的市场规律和营销环节；了解与国际文化产业相关的管理业务、经营业务和文化活动运作环节；熟悉相关的文化政策与法规以及知识产权法律知识。

能力结构：

具有较强的语言口头表达和文字表达能力，一定的宏观思维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学会一到两门文学艺术创作或手工艺制作的基本技能。

具有一定的经营策划、行政办事和处理公共关系能力。

具备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获取并传播相关信息的能力，掌握至少一门外语，并能熟练的运用外语从事专业工作和进行商务谈判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3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6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致力于培养高素质、懂实践的文化产业管理和从业人员。专业将依托人文与传播学院深厚的文化底蕴，注重学生基本的人文艺术素养的培养。鉴于文化产业管理学科的实践性质，专业同时强调教学与实践的紧密结合。此外，由于本专业隶属于女子文化学院，学生均为女性，所以专业定位也强调女性特色，充分发挥女性善沟通、重策划、有耐心的特点，

侧重于培养文化产品的策划、组织、营销等商务运作人才。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设置主要由艺术类、文学类、经济管理类三大模块构成。

主要课程：艺术学基础、中外艺术史、中外文学史、中外文化史、文化产业概论、文化市场营销学、世界文化产业概要、经济学原理、管理学原理、创意学、文化政策与法规、市场调查与分析、文化传播学、会展与活动策划、时尚杂志研究、奢侈品市场研究、跨文化沟通、都市文化学、文化产业案例分析、公关策划与实务、广告策划与实务、电子商务、网络传播应用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特别注重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在经济管理类课程中，引入案例教学与课内实践活动，在文化市场营销学、广告策划与实务、时尚杂志研究、奢侈品市场研究等课程中注重对学生实际案例的指导。本专业的专业实践基地将为学生提供实习机会，帮助学生尽快适应工作岗位要求。

本专业的专业实习周期是 15 周，10 学分；毕业论文，6 学分。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0.8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8.49%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27%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22%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9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59%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36	

社会工作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致力于培养具有扎实的社会工作理论和知识，熟练掌握社会研究技能与社会工作实务技能，能在民政、劳动、社会保障和卫生部门，及工会、青年、妇女等社会组织及其他社会福利、服务和公益团体等机构从事社会保障、社会政策研究、社会行政管理、社区发展与管理、社会服务、评估与操作等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同时也通过拓宽知识面帮助本专业学生适应更广阔的工作领域。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社会工作的基本理论，树立社会工作的价值理念，学习和掌握开展社会工作的技能与方法，使学生具备进行社会研究的方法与技能，掌握理论分析、实证研究、社工实务等多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应熟练掌握社会工作的基本理论、方法和知识；
2. 熟练掌握社会工作的各种实务方法，善于运用理论、知识和方法帮助弱势群体走出困境，从事正常生活并获得发展；
3. 熟练掌握社会研究方法和技能及社会统计方法；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善于了解国情，善于分析各种社会现象和问题，具有较强的论文写作和语言表达能力；
4. 了解国家的重大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有通过社会工作实践和社会工作研究影响社会政策的价值取向和基本能力；
5. 熟练掌握英语的运用能力，能够具备国际视野和本土反思。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4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 40 学分。

四、本专业课程结构特点说明

社会工作的专业特点是做人的工作，需要对人有深入的理解并熟谙相关技巧，因此本课程结构突出两个特点：

1. 注重基础理论与研究能力的培养，突出基础理论与研究方法的地位，给与足够的课时使学生充分消化理解深奥的理论与研究技术。
2. 突出实践，重要的专业选修课程都力争有实践安排，如儿童社会工作、青少年社会工作、老年社会工作、司法社会工作等，以更快地适应未来的真实工作环境。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2.1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86%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2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86%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8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7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5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240	

新闻传播学类广告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人文素养和职业操守,综合掌握媒介传播技能,掌握广告传播核心知识,能在品牌、广告或媒介公司从事广告创意策划、设计及品牌传播工作,对新形势新问题能够提出创新性解决方案并实施方案的应用型新闻传播专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广告创意、品牌设计、媒介策划及传播学、市场营销学等基本理论和相关知识,接受消费者洞察、影视广告创作、平面、网页及展示设计等基本技能训练,学生毕业应具备以下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具备传播伦理,有理想、有道德,具备本专业和专业放行所必需的基本技能和基础理论知识。

2. 具有较强的理论思维能力和较丰富的文化底蕴,掌握广告及媒介传播管理相关学科的专业知识,法律法规,了解新媒体的基本特点和广告创作、制作程序,了解中外传播文化的不同形态。

3. 具有一定的广告营销策划,创意创作(包括广告文案写作、广告摄影、平面设计、展示设计等)、市场调研和企业形象设计的能力。

4. 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和组织能力,熟悉消费与流行文化发展现状和趋势,能从事品牌传播沟通与经营管理工作。

5. 具有外语阅读、写作和一定的口译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5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是上海市教育高地,教育部特色专业,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以“基础+专业+综合”的课程体系实现培养目标。

基础课程:涵盖人文素养与学科平台课程;

专业课程:强调广告传播各领域技能的创新应用,通过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将知与行有机融合;

综合性课程:体现在以项目为主导的课程作业中。行业与专业导师带教,训练学生的职业精神和专业技能。

1. 课程体系结构:

在课程结构和课时分配比例上，确立了《广告创意》课程在专业课程体系中的基础、核心地位，加大创意、传播执行类课程比例和课时分配，以广告创意本体论和广告创意表现论两大知识板块为内径，设计出“始于形象、凝于思想、落实于技能”的专业课程体系和课堂教学模式，使创意及传播执行课时量达到专业必修课总课时的 50%。在课程结构上保障“双技”培养目标的实现。

2. 实践教学环节

以广告文案写作、广告平面设计完稿、网页设计、展示设计、广告摄影等基础专业技能课程为核心，展开课堂教学与专业比赛、行业项目的对接，以项目教学训练学生的动手能力，努力提供实践机会，让学生在具体的操作中调整自己的专业定位，扬长避短，以利于学生实现从学校走向市场的角色转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9.7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4%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26%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8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35%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8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44%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2%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6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8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256	

新闻传播学类编辑出版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市场经济发展需要，德、智、体等全面发展，具备宽广的文化与科学知识、系统的编辑出版理论知识与技能，熟悉编辑出版环节，具有较强市场分析能力、计算机信息处理能力和图文编排设计能力，能在各类书、报、刊、音像和网络出版部门、文化传播与销售公司、新闻宣传和文化教育部门，从事编辑、出版、发行业务与管理以及教学与科研工作的编辑出版学复合型、实用型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新闻传播学、编辑出版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编辑出版基本技能训练，具备对媒体内容的策划、编辑、出版、发行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新闻传播学、编辑出版学的基本理论；了解中国独特的出版历史及文化的背景，了解中国出版业在文化、经济和政治方面的变化及趋势；
2. 具有出版物市场信息搜集和分析、选题策划、营销策划、广告构思、文字加工等方面的实际能力，能够作为团体的一员，参与出版流程中策划、编辑、设计、制作、营销、管理等环节最基础的工作；
3. 具有较强的语言口头表达、文字表达以及知识迁移能力，具备初步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和继续学习业内新知识、新技术的能力；
4. 了解我国和国外有关新闻出版的政策、法规，能够初步将商业、法律和金融管理的知识运用于出版业的实践；有初步的项目开发能力，能够根据市场的潜力、资金的保证和制作的要求，懂得如何开发、评估和推荐一个项目；
5. 了解国内外编辑与出版的成就和发展方向，熟练掌握一至两门外语；
6. 掌握现代数字出版基本技术与理论与计算机应用技能，包括掌握图文设计与编排、网络应用、音频视频制作等基本实务技能；
7. 了解有关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等基本知识，提倡选修第二本科。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秉持介入行业、服务行业并能引领行业发展的办学理念，以有学时制保证的实践教学体系为特色教学模式，依托人文与传播学院深厚的文史（人文学科与传播学科）教学力量，培养具有多元知识结构的现代化出版传媒人才。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主要分为三大块，专业基础课为文化、语言、媒介理论修养；专业主干课包

括出版理论与历史、出版经济、出版法学、出版实务、新媒体技术；方向课则分为专业实务系列、专业技术系列、专业理论系列，支持上述主干课程教学。

专业开设了 30 余门课程，其中特色课程有“编辑理论与实务”、“数字出版理论与实践（电子书刊与 APP 设计制作）”、“媒介融合基础”、“出版市场的营销与管理”、“报纸编辑实务”、“期刊设计与制作”、“数字内容采编与加工”、“版权贸易理论与实务”、“出版审校实务”、等，以及双语课程“世界出版产业概论”。

2. 实践教学环节

建立本专业的实践教学体系，实践教学实现了课上课下多元化环节，建立了多地区、多元化的校级实习基地，如上海世纪出版集团、新华传媒集团、华东师大出版社、上海新闻晨报社区版、北京方正电子有限公司、香港联合集团万里出版公司、盛大网络有限公司、江苏凤凰教育出版有限公司等，为学生提供最切近行业的实践通道。专业紧紧依靠业界力量办学，聘请教学基地十多位兼职教授，具体承担课程教学、实习基地、讲座、学生与论文带教、项目合作与指导、学生就业推荐等教学工作。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目前本专业国际化办学已经建立以下三种途径，并将继续扩展：（1）建立本科国际化联合培养模式。联合培养方为美国密苏里新闻学院、英国龙比亚大学。（2）师资队伍国际化。已邀请国外知名学者来我专业授课、培训，并已经通过海外访学方式全员培训任课教师，扩展国际视野。（3）实践教学国际化。与香港联合出版集团、美国密苏里新闻学院、英国龙比亚大学建立了合作办学和暑期实践的交流学习机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8.5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08%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4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	1.88%	48	2.04%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5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8	17.50%	464	19.73%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8.3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52	

新闻传播学类广播电视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立足于新闻传播学的内在规律，培养掌握广播电视基本理论，熟悉我国新闻、宣传政策与法规，了解中外广播电视事业现状与发展趋势，并具备较深厚的文化素养与媒介素养，富有创新精神的广播电视应用型人才。毕业学生能够适应未来媒介融合的社会传播环境，就业渠道广泛，可以在广播电视等新闻机构、政府与大型企事业单位、网络媒体、文化传播公司、网络与数码信息内容公司，从事新闻采编、内容制作、栏目策划与主持、经营管理等工作。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新闻学、传播学以及广播电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学生可以接受到广播电视新闻采访、写作、编辑编导、节目策划与推广、评论艺术制作、栏目主持等方面的系统良好训练；掌握网络与新媒体传播的基本原理与基本技能；具有国际视野，英语交流能力突出。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52，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在课程设计上有以下特点：

注重培养人文素养与媒介素养。新闻从业人员应有较为宽广的人文科学的知识结构，并能在人文精神的关照下，理解自己作为媒体从业人员的社会职责。人文与传播学院在文学、文化学、文艺学、传播学等学科拥有较深厚的教学与研究优势。本专业充分借助和整合这些学科优势资源，开设了一系列人文素养和媒介素养课程。

注重新媒介传播技能的培养。媒体的数字化发展趋势下，广播电视领域正在表现出新的特点。传统的广电新闻采访与编辑技巧已不能适应新的要求，人才需求也在发生转变。我们开设了系列网络与新媒体传播课程，培养学生了解与掌握新媒体的传播技巧和方法，拓宽学生的就业面。

本专业实行课程实验、假期实习、专业实习三级实践性教学体系。平时根据有关课程安排，结合课程相关内容在校内进行实践；假期要求学生在电台、电视台、其它新闻媒体及相关机构公司实习；三年级结束后到电台、电视台等媒体进行为期 3 个月的专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

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0.6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08%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4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80%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0	12.50%	336	14.29%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4.9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2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52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对外汉语教学及管理能力的专门人才，学生通过系统的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习和多语、多文化的熏陶，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人文素养，全面掌握专业知识与基础理论，能熟练运用汉语国际教育理论和方法开展多种层次的对外汉语教学、管理工作和其他相关涉外工作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适应汉语国际传播和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汉语言和中华历史文化方面的基础知识，接受对外汉语教学及管理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开展语言文字工作、汉语国际传播和外事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健康的身体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2. 拥有较强的实际工作能力，较好的汉语口头和书面表达能力；
3. 掌握扎实的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熟练的汉语分析与教学能力，通晓中外文化知识，具有跨文化交际能力；
4. 具备较高的外语水平，掌握一到两门外语，鼓励参加并通过专业英语 4 级、8 级考试，以及英语中、高级口译证书考试；
5. 了解本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具有不断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和科学的思维方法以及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6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54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学位课和非学位课）、专业教育课程（含学位课和非学位课）、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四个板块。课程设置的突出特点是：

- (1) 重视外语教学。其中外语课时占近 50%，开设第二外语（韩国语/日语）。
- (2) 突出实际能力训练。对外汉语教学法、对外汉语教学语法、语言测试、多媒体课件设计与制作等专业技能课程占有相当的比例，并与专业实习环节相衔接。
- (3) 强化课程的针对性和实用性。部分课程设置直接有助于学生获得有实用价值的证书，如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英语专业 4 级、8 级或口译证书等。
- (4) 注重课程的拓展性。力求使学生具备较为扎实的专业基础和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同时注重知识结构的优化，在选修课系列中开设有助于培养学生国际化视野和探究型学习的课程，如中外文化交流史、涉外礼仪、英美概况、现代语言学专题、认知语言学入门、汉语

历史语法概览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1) 培养措施

为满足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强化实践教学环节，通过见习、研习和实习三个阶段，使学生将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有机结合，提升就业竞争力。

(2) 实习基地

专业建有九个产学研合作实习基地，学生可以根据自身特点和择业取向选择实习地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实习。同时与国外多所大学相关专业和孔子学院合作，建立本科海外实习实训基地，拓展本科生的国际化视野。

(3) 兼职教授的作用

专业聘请国内外具有丰富对外汉语教学经验的教师担任兼职教授，具体指导学生的实习工作。通过观摩、带教、工作坊等多种形式指导学生进行汉语教学和研究实践。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专业充分挖掘学院集本科生、留学生、研究生多种办学模式于一体的优势，开展多种形式的中外办学，提升学生的国际化视野和跨语言文化沟通和理解能力。现已与澳大利亚纽卡斯尔大学开展了汉语国际教育专业本科生“2+2”的合作项目。

今后本专业将继续拓展国际合作空间，扩大国际化办学规模，提升本专业毕业生的实践能力、社会竞争力和个人发展空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8.3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4	21.25%	544	22.97%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81%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8	17.50%	448	18.92%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368	

哲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旨在培养具备良好的哲学素养，全面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世界文明优秀成果，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备系统扎实的哲学专业基础知识，熟悉学术研究的环节、方法和手段，具备独立思考和理论研究能力，遵守学术活动规范，具有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并可进一步深造的哲学高素质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培养的学生具有宽广的知识面，开阔的眼界，良好的道德素养，能够成为国家机关、文教事业、新闻出版、企业等部门从事文化传播、思想教育、精神文明建设或企业价值理念培育等岗位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哲学各二级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逻辑推理、哲学思考与哲学论文写作的基本技能训练。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比较系统地掌握哲学各二级学科的理论 and 历史。
2. 熟悉国内外哲学界最重要的理论前沿问题和发展动态，了解国内外最重大的社会实践问题和发展动态。
3. 掌握哲学学科的基本研究方法、治学方法，了解学术规范，具备端正的学术态度和独立从事学术研究的能力。
4. 通过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良好的逻辑思维能力、阅读写作能力、管理组织能力、沟通交往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24，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一方面培养具备良好的哲学素养、可进一步深造的哲学专门人才，另一方面也培养能从事文化传播、思想教育、精神文明建设或企业价值理念培育岗位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为此，本专业一方面重视哲学经典著作的精读、学生学术研究能力的培养，另一方面也重视学生的管理能力、组织能力、写作能力、沟通能力等与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能力的培养。本专业的办学特点是：第一、在学科建设上，重点突出中国哲学、宗教学、伦理学。第二、在教学队伍建设上，注重以老带新，培养新人。第三、在保障机制上，奖教奖学，建设图书资料。第四、在教材选用上，以权威性教材或国内知名大学所用的相关教材为主。第五、狠抓本科教学、科研与考研工作。

1. 课程体系结构

根据本专业的培养模式，课程设置的基本指导思想是：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兼容、理论基础与基本技能并重。本专业的课程设置由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三部分构成。其中，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通识必修课程和通识选修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

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包括世界思想与文化系列课程、中国思想与文化系列课程和研究探索实践系列课程。通识教育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公民素养与文化素养，专业教育课程旨在使学生掌握专业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专业拓展课程旨在拓宽学生的知识面，使其具备学科迁移的能力，同时培养学生的科研能力和探索精神。

本专业的特色课程主要有：世界文明史、《春秋公羊传》研究、学习与写作、荣格与宗教心理学、敦煌宗教研究、专业英语、章太炎哲学思想研究、伊斯兰哲学史、道教概论、古希腊哲学原著精读、数理逻辑、熊十力哲学研究、德国古典哲学原著精读、现象学专题研究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的实践性环节包括：学年论文、专业实习、毕业论文和教学实践周等。学年论文和毕业论文主要培养学生查阅学术文献、从事学术研究与写作的能力，专业实习和教学实践周主要培养学生把所学理论用于解决实际问题并从事相关实践性课题研究的能力以及实际的社会交往能力、沟通能力与组织管理能力。本专业的实习基地主要供学生进行专业实习用；在进入实习基地之前，学院聘请兼职教授来校在学术研究、职业规划上通过学术讲座或咨询的形式向学生提供指导和帮助。

3. 国际化办学情况

本专业与国外著名大学有着广泛的学术联系，每年会聘请一定数量的国外著名大学教授开设学术讲座；同时，根据学校相关国际交流项目，采取学生报名、学院通过考察确定最终人选、最后由教授带队的方式组织部分学生去国外著名大学进行学术交流活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5	21.88%	624	28.06%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95%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1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5.11%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32%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7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95%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合计			160		2224	

法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政治素质、道德素质，系统掌握法学基础理论与基本知识，熟悉我国法律和中国共产党相关政策，有较强的外语应用能力，能在各类国家机关、律师事务所、其他法律服务机构以及各类企事业单位、城市社区等从事法律工作，并能进入高等院校或研究机构进行进一步深造的复合型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法律实务的基本技能训练；以求达至熟悉法律制度，夯实法律功底，拥有法律思维，具备司法实践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正确坚定的政治方向，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党；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志向和责任感；具有敬业爱岗、艰苦奋斗、热爱劳动、团结合作的品质；具有科学、民主、创新和以人为本的精神；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

2. 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基本理论和法治思想；掌握我国现行法律体系和司法制度；掌握我国政治、行政以及法律制度之运作的一般规则；掌握我国现行各主要部门法及其诉讼法的基本精神和基本内容，熟悉这些部门法的实施和运用；掌握法学理论以及宪法法律的基本理论，把握当代法学的理论前沿和法治建设的趋势，能够胜任全球化背景下的高层次的法律教育、法律研究与法律实际工作。

3. 熟悉司法、行政机关、法律中介机构以及企业运作与管理的基本原理，熟悉相关部门之法律关系和法律事务，受到法学思维和法律实务的基本训练，掌握处理法律事务的基本知识、基本程序以及基本技能，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法律运用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检索和查阅外语文献，熟练阅读专业外文书刊，具有听、读、说、写的基础，达到国家四级以上的外语水平。

5.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具有计算机文字处理、数据库、文献检索和网络运用等技能，通过学校计算机课程考试。

6. 具有较为宽厚的文化修养，良好的审美情趣，健康的体魄；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自我调控能力以及健全的人格；具备适应社会生活变化与自身发展的基础。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5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培养模式注重“都市、复合、合作”的办学理念。

1. 课程体系结构

课程体系结构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学分为 51，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学分为 58，专业方向课程（包括专业选修课、学院选修课）学分为 30，专业拓展课程学分为 12，实践类课程学分为 21，共五大板块。本专业在大三时分基础法和国际法两个方向。以自愿为原则，以英语成绩为标准，择优组成国际法班。实行小班培养，人数宜控制在 20 人左右，最多不超过法学专业总人数的 40%。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包括见习与社会调查、学年论文、教学实习、毕业论文。实验课程有法律文书学、法律职业、法律文献与论文写作、诉讼实务等。第 2 学期结束后的暑假或第 3 学期结束后的寒假安排见习与社会调查，第 4 学期结束后安排学年论文，第 6 学期结束后的暑假或第 7 学期的后十周安排教学实习，第 7 学期结束后安排毕业论文。实验课程安排在第 3 学期～第 8 学期。现有实习基地：山东省高院、湖北省高院、徐汇区法院，宝山区法院、闸北区检察院、新华律师事务所、金仕维律师事务所、中银律师事务所、大成律师事务所等。兼职教授为本专业学生的见习、实习、撰写毕业论文提供了很大的帮助，并担任本专业实验课程、讲座的老师。

在学生具体培养上，强调以法律思维和法律技能训练为中心，同时充分加强对管理学、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等相关学科知识的学习。操作上以法律专业核心课程为基础，以国家司法统一考试为参照，以人文社会科学素养为背景，组成科学合理的课程体系。

培养模式注重突出以下三个方面的特色：

（1）注重多学科知识与法律专业知识的结合

法学专业人才，不仅需要具备法学的专业知识，同时还需要广博的政治、经济、人文、社会等方面的基础知识。而注重多学科知识与法律专业知识结合的培养模式，是本专业致力实现的目标之一。

（2）注重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的结合

从培养复合人才的角度出发，本专业强调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而实际工作能力是建立在其基本理论基础之上的。因此，本专业在加强基本理论知识教学的同时，强化基本技能的训练；基本技能包括对于社会以及工作的适应能力、书面的以及口头的表达能力、外语的运用能力等等。为此，本专业在教学计划的实施中注重学生的社会实践以及实习。

（3）注重业务能力与人格素质的统一

具有法律专业素质的复合型人才既需要扎实的业务能力也需要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责任感。对此，本专业注重对学生的人格素质进行培养，将学生的人格塑造放到十分重要的地位，努力通过课堂、社会实践等多种教学形式，促使学生养成良好的人格素质，以实现业务能力与人格素质的统一。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1.9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9	18.13%	464	20.57%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48%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7.09%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7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5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256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主要培养具备管理、经济、法律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与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核心知识和基本技能，熟练掌握计算机技术和外语、身心健康，能在各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岗位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管理领域，尤其是人力资源管理相关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人力资源管理实践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实践及相关研究的基本能力。

1. 思想道德素养

系统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养成良好政治素养，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具有良好社会公民素质和社会公德；学习并养成体育、美育、文学等基本素养，养成高尚情操和审美观念，具有健康审美情趣。

2. 知识素养

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及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知识；熟悉与人力资源管理有关的方针、政策及法规；了解本学科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掌握人力资源管理的定性、定量的研究方法。

3. 能力素养

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组织协调及领导的基本能力；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科学研究能力；具有较强的中文、外文语言与文字表达能力。

4. 生理心理素质

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具有良好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心理素质。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是222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是：突出管理特色、融合经济、法律、社会学、心理学等方面知识，强调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兼容、理论基础与基本技能并重，使学生毕业后切实能做好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

1. 课程体系结构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的课程体系由通识教育课程（包括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专业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教学实践环节构成。

本专业的主干课程有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管理学原理、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人力

资源开发与培训、组织行为学、薪酬管理与福利、招聘与人才测评、绩效管理、劳动关系与劳动法、组织与工作设计、人力资源战略管理、管理信息系统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教学实践环节共占 24 学分，其中专业实习 10 周、8 学分，学年论文 4 周、3 学分，毕业论文 6 周 6 学分，管理基础实验 2 周、2 学分，人才测评实验 2 周、2 学分，人力资源专业实验 2 周、2 学分。

通过实践性教学进一步培养学生人力资源管理实践的基本技能和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从而使学生更好地领会所学的专业知识，并将其用于工作实践。本专业目前有 14 个实习基地，分别是各种类型的企业组织，每个企业组织人力资源管理的专业化程度很高，能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实习机会和环境。同时，本专业有 3 个兼职教授，6 个兼职副教授，他们均是有着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力资源经理或总监。这些兼职教授或副教授每个学期将为学生进行 2~3 次的讲座或课堂案例教学，他们丰富的实践经验对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3. 国际化办学情况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正积极探索国际合作办学路径。目前本专业已与美国韦伯斯特大学 (Webster University) 进行硕士学位的合作，即本专业学生获得学士学位之后可申请到韦伯斯特大学攻读硕士学位，韦伯斯特大学将在学分方面减免，学费上给予优惠。

此外，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与美国伊利诺伊大学进行“3+1”合作办学项目，未来几年将在此基础上洽谈“2+2”的合作办学模式。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2.3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71%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63%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7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7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6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合计			160		2224	

公共管理类行政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培养具有扎实的公共管理学科知识，了解中国国情，了解公共管理学科发展前沿，掌握现代管理技术和方法，知识面宽，素质高，能胜任公务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等行政管理工作，并具有一定研究能力和较高实践能力的复合型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公共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现代管理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现代公共管理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系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掌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方针、基本政策和相关法规，尤其是公共管理的相关政策法规。
2. 了解公共管理的专业知识，及管理学、政治学、行政管理学、法学、经济学等方面知识，具备进行公共政策分析和公共管理实践、社会调查和统计的基本能力。
3. 具备较强的社会活动能力、组织管理能力、沟通交流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文字及口头表达能力，能熟练撰写研究报告以及调查报告。
4. 具备初步研究能力，具有较强法律知识、外语表达及计算机操作和信息管理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5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以培养能胜任公务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等行政管理工作，并具有一定研究能力和较高实践能力的复合型专门人才为办学理念，以城市公共管理为专业特色。为此，本专业将通过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拓展课的学习使学生具有较广博的知识基础，通过专业方向课的学习使学生受到更专业的专业教育。在强化基础学科教育的同时，设置应用性课程，既着眼于学生未来的发展，也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增强适应性。在专业方向课中分设具体系列，使学生能根据自身学业优势和未来发展目标作出职业生涯选择。突出学生实践技能的培养和提高，为向社会输送优秀行政管理人才奠定基础。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实践性环节为本专业课程的基本结构。

学科基础课程有管理学原理、行政管理学和社会学。

专业教育课程具体由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程三部分构成。其中，专业基础课有政治学原理、当代中国政府与行政、微观经济学、管理心理学、公共政策学、公共

经济学、行政组织学等。专业主干有宪法与行政法、公共危机管理、秘书与公文写作、城市社区管理、公共行政学英文读写、西方公共管理学原著选读、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公共管理案例分析、城市公共服务、城市发展战略等。

专业方向课程设三个模块：考研系列开设有经济社会学、政治学前沿、市政体制比较、非政府组织研究、公共管理学前沿、西方行政学说史等课程。就业系列开设有民政行政管理、工商行政管理、公共部门战略管理、城市社会问题治理等课程。专业实践技能课体系开设行政办公能力与技能、人才招聘与实务、人才中介实务、办公室工作：实务与技能、职业生涯设计、人力资源 3P 实务、photoshops 实用技能等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设五个模块，具体见学院平台拓展课程。

专业实习安排在第七学期。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主要由实践技能课程开设、暑期社会工作实践、专业实习、学年论文撰写、毕业论文撰写五部分构成。通过实践技能课的学习旨在培养和提高学生从事行政管理工作的技能，在第一、第二两个暑期组织安排学生到公务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等进行各 6 周的行政管理工作的实践，增强感性认识，发现自身存在的不足以求弥补。专业实习既是对学生三年多专业学习效果的检验，又是学生增强职业意识、寻找合适工作岗位的重要平台。学年论文、毕业论文的撰写，目的主要在于培养和提高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专业将继续加强与传统实习基地的合作，并逐年新建一批实习实践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兼职教授、副教授的作用，邀请他们来校为学生作讲座，并参与到实践性课程教学中来。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在前期接触的基础上，继续与美国南犹他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进行商谈，争取早日就合作办学达成协议，实施“2+2”或“3+1”学生赴美留学计划，引进美方较先进成熟的教材，安排南犹他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教师来本校授课、讲学。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1.9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4%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26%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93%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2.06%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55%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12	22.70%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9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256	

公共管理类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现代管理学、社会学、经济学的基本理论知识以及管理技能实务知识，熟悉劳动经济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毕业后能够在政府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政府政策研究部门、政府公共人力资源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社区管理部门、金融性公司、保险公司、非营利组织及其它公共经济部门从事实际工作以及进一步在高等院校进行深造的高素质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和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各种社会保障具体实务、薪酬与福利管理实务、劳动关系实务、社区管理实务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较强的研究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能够胜任各级各类组织中的劳动与社会保障事务及其管理工作，具有领导、协调、组织和决策的基本能力。

1.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以及诚实守信、勤勉乐群的美好品德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健康的体魄以及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高尚的情操；
2. 熟练掌握社会学、管理学和经济学基本理论以及运用相关理论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基本方法；
3. 熟悉劳动和社会保障及基金管理的理论和方法，了解和掌握我国劳动制度、劳动政策、社会保障政策和社会政策，具有在就业、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方面进行调查、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4. 具备良好的表达能力、人际沟通能力、社交能力以及组织协调团队合作工作能力；
5. 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和办公室管理能力，熟练掌握一门外语；
6. 具有自学和终身学习的能力，能够不断积极主动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和应用知识。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2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的基本类型主要包括通识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含大类平台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方向课、学院拓展平台课和实践性环节。其中，专业必修课为专业基础理论课程；专业选修课以拓展学生的知识结构和跨学科视野、培养学生的文化素养和职业能力为目的，其中包括专业课和实践技能课二个模块；实践性环节包括专业实习、学年论文、学位论文、学生实践等内容。

1. 课程结构体系

新生在第一学期接受宽口径大类平台课程教育之后进行专业分流,其中部分学生正式成为本专业的学生。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的课程体系由必修课、选修课和教学实践环节构成。专业必修课分为大类平台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 57 学分,选修课 34 学分,实践活动环节 18 学分。

本专业的主干课程包括:管理学原理、社会学、行政管理学、社会保障概论、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公共经济学、劳动经济学、公共政策学、风险管理、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社会保险学、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等。

课程结构特点:

(1) 理论与实践并重。

本专业学科知识具有鲜明的理论性与应用性相结合的特点,而其理论知识包括基础理论、专业应用理论和社会保障管理理论,为此,本专业开设四个基本系列的理论课程。一是公共管理系列,二是社会学系列,三是金融学系列,四是社会保障系列。同时,为加强学生职业能力的培养,本专业还开设行政职业能力和技能、人力资源管理、社会调查方法、现代办公信息处理等实践系列课程。

(2) 博与专相结合,突出宽口径。

一方面,通过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限选课的教学,使学生比较深入地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和知识;另一方面,充分利用法政学院涵盖哲学、法学、管理学三大学科门类五个本科专业的教学资源,为学生开设系列选修课,拓宽其知识面。

(3) 知识、能力与素质相统一。

一方面,督促和指导学生参加国家有关部门组织的资格考试,使他们获得基本的本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书,从而提高其就业竞争力和职场适应力;另一方面,通过设置志愿者服务管理、中外文化礼仪等课程和组织志愿者活动及公益服务,培养和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与道德修养。

(4) 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的学习需求。

在社会保障学学科框架下,分设专业选修和任意选修两个系列的选修课程,使学生在学好专业必修课的基础上,能够根据自己的学业优势和职业志向做出多样化、个性化的课程学习选择。

2. 实践教学环节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教学实践环节共占 38 学分,其中专业实习 9 周、9 学分,学年论文 4 周、2 学分,毕业论文 6 周、6 学分,各类实验课程共 21 学分。

本专业目前有 5 个专业实习基地,其中包括医保中心、人才就业中心、为老服务等机构,并且聘请了 4 名兼职教授,每学期为学生 2-3 次讲座或案例教学,为提高学生的实践技能和能力提供了平台。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参见学院课程结构体系）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 数	学分百分 比	学时 数	学时百分 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1.0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6%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14%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34%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34%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2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55%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合计			160		2320	

经济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致力于培养具有社会责任和职业道德，具有国际化视野和跨文化交流能力，具备扎实理论功底，掌握现代经济学分析方法和财经专业知识，熟悉市场经济运行规则与惯例，了解中国国情，具有开拓性思维和应用实践能力，能在内外资企业、金融机构、综合经济管理部门、科研院所和学校从事经济分析、商务管理、经营规划、理论与政策研究及教学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接受贸易、金融与商务管理等领域的专业技能训练和实践能力培训，具备运用经济学理论、专业知识和技能进行经济分析与规划、商务经营与管理、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的基本能力，具体而言，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基本原理，熟悉国家经济方针、政策，在实际工作中具备必要的政治素养。
2. 熟悉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思维方法，掌握经济学定性和定量分析技术，了解本专业领域的学术进展和前沿动态，具备扎实的现代经济学理论功底。
3. 了解中国国情，同时具备国际化视野和开拓性思维能力，熟悉国内外商务规则与惯例，具有专业智慧、专业执行能力和专业表达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经济学专业术语、理论模型和图形准确描述经济问题和表达观点，能够完成具有专业水准的调研报告和文字文件。
4. 掌握计算机知识并具备较高水准的应用能力，能够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数量方法进行文献检索、经济调查和数据处理。
5. 掌握一门外语，能够熟练检索和阅读专业外文书刊，具备较强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并能够在实际工作中运用外语开展商务活动。
6. 具有较为深厚的人文素养，有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有社会责任感，勇于担当，并具备完善的人格和健康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4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3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了贯彻落实以上专业培养目标，提升人才培养规格，适应经济学专业人才发展趋势，本专业课程设置具有“宽口径、厚基础、偏应用、多样化和重实践”的显著特征，并形成从“博”到“专”的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

(1) 通过通识教育必须课、选修课和“综合素质讲座”以及反映学院国际化特征的“学院素质课”，使学生接受良好的“通识教育”，并获得人文、自然及社会科学等领域最为基本的知识、原理与方法，培养思辨能力、科学文化素养、国际化视野、政治素养，全面提升

学生的综合素质，从而充分体现本专业课程体系“宽口径”的特征。

(2) 通过专业主干课，使学生获得经济学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知识，形成良好的专业理论素养。该类课程分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两个层次，这类课程为学生学习其他专业课程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体现“厚基础”的特征。

(3) 通过专业方向课，使学生可以在多方向、多模块（包括理论经济学理论拓展、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与管理 and 经济量化分析等模块）的课程体系中，较大自由地选择专业课程，以满足学生未来的发展方向多样性的需要。体现多样性的特征。

(4) 强调理论基础与实际应用能力相结合，体现偏应用特征。在课程设置上致力于培养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强化与实际业务有关的基本知识技能训练。包括财经专业知识技能、数据处理及计量分析能力、现代信息技术能力和外语沟通与交流能力。

(5) 通过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实践类课程，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强化实践能力的培养，体现重实践的特征。在实践环节，除了开设实验课（包括全实验课和课程内实验）、学年论文、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写作，还特地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职业生涯教育讲座，通过这些课程培养学生创新意识、提高学生创业能力，并为学生提供良好的职前训练，增强学生职场竞争力。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分课程类实践教学和综合性实践教学。课程类实践教学包括案例教学和实验教学。通过课程类实践教学充分调动学生课程学习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深对经济学理论的理解，提高学生的专业操作能力。

综合性实践教学包括社会实践（社会热点问题调研、创业技能训练、各种模拟大赛等）、学年论文、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设计等环节，通过这些环节使学生了解国情、适应社会、锻炼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

本专业与内外资企业、金融机构共建产学研实践教学基地，依托产学研实践教学基地为学生进行社会认知实践、见习和毕业实习创造条件，在课程类实践教学过程中与产学研基地的专业人士一起开展课程设计、并聘请他们进行专题讲座、答疑、研讨或其他有针对性的实践活动，为本专业实践教学的顺利推进提供保障。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5.7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71%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43%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7.14%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8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4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240	

法语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法语专业四年制本科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良好的政治素质、宽广的人文知识、高尚的敬业精神以及精湛的法语实际使用能力的法语专业工作者、法语教育工作者，以及各类法国独资和中法合资公司、银行及有关机构的中高级管理人员。

法语专业确立的教育宗旨为：为社会输送具有科学精神、民主精神、创新精神、报国精神以及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人才。教育致力于使学生踏实学习、有效学习，在追求自身价值实现和为社会做奉献相统一的基础上完成学习并踏上工作岗位。

1. 思想道德素质

1) 学习并把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等基本原理精神，养成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政治责任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

2) 学习并热爱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爱党爱国爱人民，具有良好的社会素质和社会公德以及对于社会的敬业奉献精神和报国精神；

3) 学习并养成体育、美育、文学等基本素养，养成高尚情操和审美观念，具有健康审美情趣和心理素质。

2. 知识业务素质

1) 具备扎实的法语语言、语法、词法基础知识，掌握听、说、读、写、译的基本功能及有关的语言基本理论和良好的知识结构；

2) 对法国语言和文化有较系统的了解，具备较强的法语交际能力，必须通过法语专业四级考试，各项要求应达到大纲规定的专业标准，能胜任国内各类法语教学工作，具备赴法国和法语区攻读其他专业的语言要求；

3) 良好掌握一门第二外语(英语)，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能借助工具书阅读理解或翻译一般性内容的难度适中的文章；

4) 熟练掌握使用计算机处理信息和办公事务的基本技能；

5) 条件许可时，开设第二学位方向，扩大毕业生的就业能力。

3. 具有良好的生理和心理素质

1) 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

2) 具备良好的社会适应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特色：商学院为以应用型人才为培养目标、以国际合作与交流为特色的新型学院。商学院这种跨学科、重国际交流的氛围促进了法语专业建设。法语专业与学校和学院现有的文学、经济学等专业合作，构建多学科高度融合的法语教学体系，为复合型法语专业人才培养提供多学科交叉的课程体系。同时，法语专业依托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和法国多所大学合作办学的平台，充分利用法国大学的优质教育资源，同时注重学院的内部培养，不断整合法语专业的培养方案，努力构造具有国际视野和多元文化沟通能力的教师团队。其次，法语专业利用商学院和国内外企业良好伙伴关系，积极拓展学生实习就业的途径。

2.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结构的设计力争符合培养目标，主要由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结构以及专业课程结构三大部分构成。

1) 知识能力结构体现以下两方面内容：法语学科的专业知识：法语语音、语法和词汇的基础知识，相应的法语语言理论和实践知识以及法语国家的地理、历史、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习俗等相关知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专业知识：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计算机基本应用和二外英语。

2) 法语专业的能力结构包括一般能力和个别能力。一般能力包括观察能力、记忆能力、思维能力、想象能力、创造能力和自学能力。个别能力为法语听、说、读、写、译基本技能和综合运用这些技能进行法语交际的能力。掌握法语语音基本知识，基本语法体系，熟知6000词汇，并熟练使用其中3000左右的词汇。能够在常规的速度下听懂法语本族语人士的讲话，能够在常规的速度下同法语本族语人士谈话，能够阅读常规的法语报刊，能够用法语书写表达思想，能够从事法汉口、笔互译。

3) 专业的课程结构包括必修课（含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以及专业拓展课。其中必修课：传授本专业学生必备的基础知识课程。课程包括：基础法语、高级法语、语法、口译、泛读、二外英语、翻译、法国文学作品、视听等。作为外语学习者，这些课程将提供一定的时间量培养学生的语言技能，提高学生的语言实际应用能力。专业方向课：旨在扩大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使学生成为掌握语言工具和专业知识的复合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的就业拓宽渠道。该系列课程以法语写作、法国社会文化、商务法语、以及金融、投资类和语言文学等专业知识构成。专业拓展课：体现发展与完善本专业学生的个性、兴趣爱好与特长的要求，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培养多维型人才，使学生更贴近现实，达到自我完善的目标，实现个性发展与服务社会的统一。

3. 实践性教学环节

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对学生实施实践教育和教学。学生在第一学年将参加为期一周的实习与就业知识教育，第二学年将进行为期两周的见习，第四年进行为期三个月的就业训练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448	19.4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8	17.50%	448	19.44%
		非学位课程	35	21.88%	560	24.3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42%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1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5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经济学专业（中美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社会责任和职业道德，具有国际化视野与跨文化交流能力，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和扎实的经济学理论基础，掌握商务基本技能，具有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组织经营管理与创新能力，并在对外经济活动中能拓展业务、承担各类企事业管理工作并具备一定金融投资能力的应用型人才。要求学生系统掌握经济学的基础知识、拥有较强的理性思维能力，在进行金融投资专业知识学习及专业技能训练的同时，熟悉国家经济法规及方针政策，了解当代国际经济运行和管理的规则与惯例，具备金融服务与投资管理的的基本能力。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与国际化视野。
2. 掌握经济学基本理论和分析方法，了解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中外经济发展的历史和现状、经济学学术动态，有一定的经济研究能力。
3. 掌握金融与投资理论和技能，熟悉金融投资方面的法律法规，具备一定的金融投资能力。
4. 有较高的计算机运用能力，掌握运用数量分析和计算机分析等现代技术手段进行统计、分析、预测和市场调查的实际操作的技能。
5. 熟练掌握英语，能阅读和翻译经济学及相关的外文文献资料，能熟练用英语作为工作交流语言，并能撰写专业报告。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3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为中美合作专业，根据中美合作的性质和要求，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必修课和选修课）、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类课程四个平台。其中，选修课分为通识教育选修课、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三类。
2. 必修课由通识教育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组成。这一平台上的课程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
3. 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程中包括经济学专业的主干课程和金融投资课程，旨在使学生在掌握经济学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了解现代社会中金融、投资的基本知识、程序规律及操作技能，拓宽学生的专业知识面。
4. 专业拓展课主要为学生拓展专业面、知识面，发展学生个性空间以及掌握量化分析工具而设计。

5. 方向课和拓展课中一部分课程将由美国教师用英语授课。国外教师将带来相对先进的美国经济管理、金融投资、市场营销等领域的理念和技术，从而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英语水平，为学生拓宽择业渠道。

6. 在市场经济下，经济学越来越被要求与实践紧密结合，培养应用型人才，提高学生的应用能力。鉴于此，本专业学生在第四年将进行为期8周的专业毕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76	25.0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0	18.75%	480	20.83%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1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19%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0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经济学专业（中法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致力于培养熟悉现代经济学理论，掌握现代经济学基本分析方法，具备向经济学相关领域拓展，能在政府综合经济管理和政策研究部门、金融和投资机构、智库型研究机构、财经媒体及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政策研究、商业和投资分析、财经咨询、国际商务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经济学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应用统计分析和商业管理等基本技能训练，具有经济政策研究、商业和投资分析、国际商务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化视野。
2. 掌握经济学基本理论和分析方法，了解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和经济学学术动态，具有较好的商业分析能力。
3. 熟悉国际商务管理的制度、法律和文化环境，具备从事国际商务管理的能力，尤其是跨文化交流的能力。
4. 熟练运用数量分析软件进行宏观经济、市场、行业以及企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
5. 熟练掌握法语和英语。能够阅读和翻译相关法文和英文文献资料，能够使用法文和英文进行工作交流和相关文档的写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专业拓展课程（包括学院素质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四个模块。

通识必修课程和专业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模块中的课程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同时，通识教育选修课程要求学生一定学分的通识教育课程，以培养有职业道德的、有良好的传统文化知识和人际沟通能力的专业人才。

专业方向课紧扣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就业方向，旨在拓宽学生的专业知识和培养应用型技能，提升学生在经济政策研究、商业和投资分析、国际商务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专业主干课中的部分课程、专业方向课中绝大多数课程将由法国教师用法语授课。法国

教师将带来相对先进的欧洲及法国经济管理和商务管理的理念和技术,从而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法语水平,为学生拓宽择业渠道。

2. 实践教学环节

在市场经济下,经济学越来越需要与实践紧密结合,以培养应用型人才。鉴于此,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对学生进行实践教学。本专业在第一、第四、第六学期为学生开设职业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课程,在第五学期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在第二、第四、第六学期开设短学期实践实习教学,在第七至第八学期进行为期两个月的毕业实习环节。实践教学环节贯穿大学四年的全部学习时间。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为中法合作办学专业,强调中法双方教学资源利用的最优化,坚持把中法双方教师相互契合的教学方式摆在首要位置,强调有序分工,互相借鉴,以实现学生的最大化价值为准则。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76	25.0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50%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576	25.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1.81%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1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中法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依托中法合作办学的各项优势，适应当今社会对大数据处理的需求，旨在培养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应用为依托，掌握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技能，具有大数据思维和创新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学生系统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以及金融学的基础理论；熟悉金融分析的基本方法；掌握金融数据分析行业中权威软件的操作方法；具备较好的编程能力与金融数据处理能力，能够结合计算机高级语言与金融数据处理专业软件从事金融数据的处理与分析、金融产品的开发与维护等工作。法、英两门外语的学习使毕业生具备在外语情境下工作的职业素养与技能。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有健全的身心素质和积极向上的职业追求，可在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财经媒体等行业从事金融数据挖掘处理、金融定量分析以及相关金融产品的软件开发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2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依托中法合作办学的优势，本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如下：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专业拓展课程（包括学院素质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任意选修课）和实践性环节四个模块。

通识必修课程和专业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模块中的课程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外语水平和专业基本理论、基本技能的最低限度要求。同时，通识教育选修课程要求学生一定学分的通识教育课程，以培养有职业道德、有良好的传统文化知识和人际沟通能力的专业人才。

专业方向课紧扣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就业方向，旨在让学生在掌握本专业基本原理和知识的基础上，学习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应用课程、金融数据处理类应用课程，使学生把作为应用工具的计算机技术和软件设计技术与金融数据处理技能充分融合，从而比一般的金融机构工作人员更具有技能技术优势。

专业主干课中的部分课程、专业方向课中绝大部分课程将由来自法国多所大学、科研机构、企业的教师用法语授课。法国教师将带来欧洲及法国在计算机、金融数据处理方面不同

视角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并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法语水平，为学生拓宽择业渠道。

2. 实践教学环节

为培养应用型技术人才，突出专业教学和实践紧密结合的培养模式。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实施实践教学。学生在第一、二、三学年参加短学期教学实践活动，第三学年参加就业指导公共必修课，以及第四学年参加为期三个月的毕业实习。

为了更好的适应社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我们在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以及任意选修课的教学中将实践教学与理论教学结合起来，提高对课程内实践环节的认识，注重课程内的实践教学环节的实施。这对于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与实践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为中法合作办学专业，强调中法双方教学资源利用的最优化，坚持把中法双方教师相互契合的教学方式摆在首要位置，强调有序分工，互相借鉴，以实现学生的最大化价值为准则。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80	20.6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5	3.13%	80	3.45%
		非学位课程	33	20.63%	528	22.7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0	18.75%	496	21.3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55%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6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20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是与法国大学合作办学的专业，本专业培养具备国际化视野的广告创意、广告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专卖店体验策划、产品体验策划、会展环境策划、媒体策划和广告经营管理的技能，而且拥有代表广告和传媒机构与企业 and 市场沟通、拓展广告客户并与之沟通、并向企业和市场传递广告或传媒机构价值的营销技能。能在传媒行业的广告公司、传播公司、媒体机构、会展公司和企业市场部从事经营和策划人才。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主要学习广告学、传媒学和营销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广告创意、市场分析和广告策划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向市场传递广告与传媒机构价值的营销技能，并且拥有国际广告策划制作知识，侧重于广告营销策划的基本能力。

广告学专业（中法合作）的人才培养规范如下：

1. 具有社会责任感、职业道德和团队合作精神；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和组织能力；具有国际化视野。
2. 具有较强的理论思维能力，掌握广告学、广告传播学、广告经营和广告心理学等专业基础理论，了解不同的传播媒介的基本特点和广告创作的基本程序，拓展广告专业理论的思维。
3. 掌握一定的市场营销策划、媒体策划、客户管理、项目管理、广告创意执行（包括广告文案写作、广告摄影、广告设计与制作等）、市场调研和企业形象策划的技术。
4. 了解欧洲或美国等发达国家的广告设计趋势、获取先进的广告设计理念和技术。
5. 掌握法语或其他外语，具有法语阅读、写作和一定的口译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04，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1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包括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及实践性环节。

（1）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通识必修课、通识选修课和综合素质类讲座。其中必修课体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大学生应具备的政治素养和应用型人才的必备知识；选修课程含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伦理规范与社会发展、教育研究与个体发展、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 6 个模块，由学生根据需求和兴趣进行挑选；此外还有综合素质类讲座扩宽学生的知识架构和视野。

（2）根据中法合作的性质和要求，专业教育课程分为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

方向课。其中专业基础课由法语课和艺术设计及广告营销基础课组成。专业主干课围绕营销学和广告学的核心领域展开；专业方向课包括广告文化类、广告营销类和广告技能类课程，旨在使学生在深入了解广告文化、具备广告创意设计和制作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具备媒体策划、营销策划的能力，并有能力涉足广告经营管理的领域。大多数课程将由法国教师用法语授课。将带来相对先进的欧洲及法国在广告创意、制作及经营方面的理念和技术，从而使学生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提高专业法语水平，拓宽学生的国际视野。

(3) 专业拓展课程由学院素质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学院任选课和专业任选课组成，提供方法技能、创新创业的基础理论、语言能力等方面的指导。

(4) 实践性环节除职业生涯讲座外，由学生课外完成，主要包括社会实践、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

2. 实践教学环节

为把学生培养成市场所需的应用型人才，提高学生的应用能力，本专业从学生入学的第一年起，就开始对学生实施实践教学。学生在第一学年参加为期3天的职业生涯教育，每学年参加为期两周的短学期实践实习，第三年参加为期一周的就业指导培训，以及第四年参加为期两个月的毕业实习。本专业来自法国的兼职教授会进行《青年广告公司实务》实训课的设计和引导，同时来自广告行业的摄影师将会通过《广告摄影》指导学生进行教学实践。

3. 国际化办学情况与规划

上海师范大学与法国柏莱斯·帕斯卡尔大学合作举办的广告学本科教育项目（以下简称中法广告）于2001年4月27日获得上海市教委批复，并于获批当年9月正式招生。本合作项目由中法双方共同设计管理和实施教学计划，办学方式主要是引进法国合作大学的优质教育资源，提升国内专业办学的教育质量，学生在国内接受教育，并选派部分优秀学生进行合作交流。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法语教学，强大的外语优势。语言课方面，一到二年级由中方教师和外籍教师共同执教，进行法语语言强化训练，三、四年级的专业核心课主要聘请法国合作方及法国其他高校的专业外籍教师，全部采用外文原版教材。四年下来，学生基本能够流利地运用英法两种语言，为国外继续深造和进入外企打下了扎实的语言基础。第二、外教专业授课，培养了学生国际化的视野和较强的职业竞争优势。法语原版教材和法国教授先进的教学方法和理念给学生带来了全新的体验，注重思考、强化实践，开放的思维和教学模式，切实拓宽了学生的视野，提高了职业竞争优势。第三、交流学习，提高跨文化交际能力。每年我们既有大量优秀的学生到国外进行项目交流，也有日益增多的留学生到我院进行交流，在这种文化的碰撞交流中，学生极大地提高了跨文化交流的能力，为进入大型企和国外就业提供了重要的保障。本项目还将逐步引进法国优质教育资源，同时，发挥中外合作办学优势，创造办学特色，服务于学生。进一步牢固树立办学质量意识，规范办学，依法管理，推动中外合作办学健康、有序、有效发展。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448	19.4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72%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576	25.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5.97%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5	15.63%	400	17.3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金融学类金融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金融学以筹集和运用资金的经济活动为研究对象,研究不确定条件下稀缺资源跨期配置与管理的学科。本专业旨在为各级各类中外资商业银行、证券、基金、保险公司、政府经济管理部门以及企业培养从事金融交易和风险管理的应用型人才。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感、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视野的应用型人才。
2. 熟悉金融、保险、投资等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熟悉金融学基本理论和运行机制;把握金融技术和风险管理的发展趋势;具备从事金融交易技术和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技能。
3. 鼓励学生跨专业选修课程,扩大学生的视野,培养学生多视角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4.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通过国家计算机二级考试。能够掌握处理金融数据、文献检索和网络运用的技能。
5. 鼓励学生在校期间积极参加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期货从业资格证书、CFA、FRM 等证书考试。
6. 熟练掌握英语,能检索和查阅英文资料,熟练阅读专业英文书刊,具备读、说、听、写能力,达到国家六级水平。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04,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一) 本专业的培养模式

为了实现应用型金融技术人才的培养目标,金融学专业针对学生特点,设计了“案例+实验+实践”三维一体的专业培养模式。

1. 案例教学

充分借鉴商学院的案例教学模式,引入案例教学是培养应用型技术人才的有效途径。金融专业的部分课程如金融学、公司金融、企业战略管理、商业银行管理、证券投资学等,强调课堂上运用金融理论分析金融案例,设计开放性的问题供学生思考和研究,将课堂教学和金融市场中探索性案例融合在一起,激发学生的专业兴趣,使学生有目的地完成学习。案例教学没有标准答案,主要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真正让学生学会“学习”的能力和运用知识的能力。

2. 实验教学

由于金融学科有很强的技术性和应用性,通过实验教学能够使得学生掌握相应的实践操作技能。金融学专业设置了实验类课程如统计学、计量经济学、SAS 编程与金融数据处理、金融建模与实验等,这类课程鼓励学生的创新实验活动,要求学生掌握 MATLAB、SAS 等专业软件的基本操作以及金融建模的基本算法,强调运用实际数据和金融模型进行量化分析的能力。

3. 实践教学

与社会零距离,才能使学生真切感受到现实金融行业竞争的压力,了解现实金融机构对金融理论和技能的要求。金融学专业将四年“全程化滚动实习”列入教学大纲,即第一、二年为期 2 个星期的研习,第三年为期 3 个月的见习,第四年为期半年的实习,实习成绩计算为学分,从而使实践活动贯穿整个大学的学习过程。

(二)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特点

本专业课程结构有如下特点: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金融人才需求发展的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和选修)、大类平台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等,另外,还安排了若干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性环节。

(1)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平台课程主要是培养一般金融专业人才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素质。

(2)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是培养一般金融专业从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金融学、投资学、保险学、银行业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最低限度的要求。

(3) 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具有扩大经济学、金融学相关知识层面、构建合理、多维的经济理论结构和金融技术的功能。

(4) 专题讲座主要是介绍国内外金融业和金融技术最新发展趋势,把握专业理论发展和实践的前沿动态。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金融学具有鲜明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统一特点。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重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整性,如金融学、金融经济学、金融计量经济学等,同时又开设了国际经济学、保险学、期货投资学、公司金融学等应用性、实用性较强的课程。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文理渗透,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融合的思想。金融学专业有许多课程,需要综合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多方面广博知识,尤其是扎实的数学基础。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注意开设综合性课程,如经济伦理学、形式逻辑等,同时,又加强数学、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开设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外语和计算机应用基础等。

4.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四者并存的原理,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金融人才。如在课程中贯穿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邓小平理论学习等。既有关于专业特长方面和知识和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课程。

(三)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1. 专业技能的培养对标国际标准，鼓励学生获得国际认证证书。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与 SAS 中国合作，在上海师范大学建立了“SAS 高校培训发展中心”。金融学专业开设系列 SAS 金融数据处理、金融数据挖掘等相关课程，并鼓励学生参加 SASbase 和 SAS advance 的国际认证考试，获得相应的认证证书。

2. 多个中美交流项目为金融学专业学生提供了丰富的海外学习机会。目前上海师范大学金融学专业与美国犹他大学、肯特州立大学等多所美国院校签订了合作协议，设计了多个合作培养项目。在满足学分和绩点要求的前提下，金融学专业的每个同学都有机会申请该类合作项目。随着可选合作项目的丰富，每学年金融学专业参加海外交流项目的学生人数不断增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7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67%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42%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5.9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金融学类金融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金融工程专业主要以金融产品定价为研究对象，以金融创新为核心，综合运用现代金融理论、数学统计方法、计算机编程技术和信息工程技术，创造性地解决投融资、理财及风险管理等方面问题的一门新兴金融学科。本专业旨在培养掌握经济学、金融学、金融工程和金融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熟悉金融法规，掌握金融创新的基本方法与技术，接受金融数据处理和量化分析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分析金融产品并进行金融产品创新与设计、风险管理和财务分析的基本能力，能够胜任在各类金融机构和大型企业等单位从事金融产品创新与设计、风险管理和财务分析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人才培养以金融数据处理、金融建模和金融风险管理为主要特色，在课程设置方面，除开设基本的通识教育课程和经济金融基础类课程外，还结合金融领域发展前沿和实务人才需求特征，开设应用数学类、计算机语言编程、统计软件分析、金融工程、风险管理、金融建模等应用型较强的课程。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化视野。
2. 掌握金融工程基本理论、方法与技术；熟练金融数据处理和金融建模技巧，具备金融产品开发、定价和风险管理等方面实际工作的能力。
3. 熟悉金融领域相关法律法规；熟悉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等金融机构实务与运作流程。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检索和查阅外文资料，能熟练阅读专业外文书刊，具有听、说、读、写基本功，达到国家四级的外语水平。
5.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具有计算机文字处理、数据库、数据挖掘等技能，通过计算机专门考试。
6. 鼓励学生在校期间积极参加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期货从业资格证书考试、CFA、FRM 等证书。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04，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一）本专业培养模式：

为了实现应用型金融技术人才的培养目标，金融工程专业针对学生特点，设计了“理论+案例+实验+实践”四维一体的专业培养模式，将课堂教学和金融市场中探索性案例融合在

一起,设置了数据处理、金融建模与实验、编程等试验课程,提高学生运用实际数据和金融模型进行量化分析的能力,并将四年“全程化滚动实习”列入教学大纲,使实践活动贯穿整个大学的学习过程。实习成绩算入学分,提高学生对实习的重视程度。

专业分流前进行学科基础课的学习。专业分流后通过开设系列金融数据处理和量化分析的课程,把 Matlab、SAS 软件在金融数据处理和量化分析中的运用作为金融工程专业学生计算机技能培养的侧重。

(二) 本专业课程结构有如下特点: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金融人才需求发展的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和选修)、大类平台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等,另外,还安排了若干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性环节。

(1)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大类平台课程主要是培养一般金融工程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素质。

(2)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是培养一般金融工程专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金融工程、金融建模、金融计量分析与金融数据处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最低限度的要求。

(3) 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涉及知识领域广泛,有扩大金融工程相关知识层面、构建合理、多维的金融工程基本理论、基本方法与技术的功能。

(4) 专题讲座主要是介绍国内外金融业和金融技术最新发展趋势,把握专业理论发展和实践的前沿动态。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金融工程具有鲜明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统一特点。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意到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整性,如金融经济学、计量经济学、金融工程、应用随机过程等,同时又开设了金融建模、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公司金融学、统计学和基础会计学等应用性、实用性较强的课程。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文理渗透,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融合的思想。金融工程专业有许多课程,需要综合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多方面广博知识,尤其是扎实的数学基础。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注意开设综合性课程,如商法、经济伦理学、形式逻辑等,又加强数学、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开设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外语和计算机应用基础等。

4.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四者并存的原理,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金融工程人才。如在课程中贯穿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等。既有关于专业特长方面和知识和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课程。

(三)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1. 专业技能培训国际合作。SAS 软件中国培训在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建立“SAS 高校培训发展中心”。金融工程专业开设系列 SAS 金融数据处理和量化分析、数据挖掘等相关课程,初步树立了上海师范大学金融工程专业 SAS 金融领域运用的教学特色。

2. 相关的美中合作项目。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中美合作项目始于 1998 年,现与美国多所院校签订校际交流项目,还有海外实习项目。这些项目还在不断拓展中。在满足学分和绩点要求的前提下,金融工程专业的每个同学都有机会申请该类合作项目。目前每学年金融工程专业都有学生参与此类合作项目。

3. 未来规划。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从 2014 年开始招收金融英语硕士,2015 年起开始

招收金融专业硕士，2016年开始招生会计学专业硕士，都为学生未来进修提供了途径。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7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67%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42%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5.9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金融学类信用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主要培养企业行为的信用风险管理方向，具备金融学和管理学理论基础知识，掌握大数据征信技术、征信法律法规、企业行为风险管控、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等知识和技能，能在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信用数据挖掘、信用评级、信用担保、企业行为信用风险管控、企业社会责任管理等信用与社会责任管理岗位的高级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金融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信用数据挖掘、征信技术、征信法律法规、企业行为风险管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等企业信用管理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信用数据挖掘、信用评级、信用担保、企业行为信用风险管控、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职业道德、团队合作精神和国际化视野。
2. 熟悉金融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掌握企业信用与社会责任管理的国际规则；了解企业信用管理和企业社会责任的法律制度；掌握信用数据挖掘、征信技术、征信法律法规、企业行为风险管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的基本方法。
3. 熟悉各类企业特别是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组织、保险公司、中介机构的运作与管理程序、掌握信用数据挖掘、信用评级、信用担保、企业行为信用风险管控、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的基本技能。
4. 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应用技能，通过计算机专门考试。具有计算机文字处理、征信数据库管理与开发和网络运用的技能。
5.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如果是英语，应至少达到国家4级以上水平。能检索和阅读专业外文书刊，能熟练运用一门外语作为工作交流语言，并能用外语撰写工作报告。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企业行为的诚信与社会责任问题不仅仅是基本的职业道德和诚信问题，更是一个涉及到管理学、经济学、法学及伦理学的大问题，已经深入到国际知名企业的品牌建设、市场影响、公司治理和长期战略等方方面面。国际资本在选择投资企业时，越来越看重企业的诚信和社会责任。包括绿色管理、安全生产、保护劳工权益、保护环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在内的社会责任等企业行为已经成为国际社会对企业的普遍期望。大数据背景下，针对企业行为特

别是企业诚信与社会责任行为的征信数据挖掘技术正在成为信用管理专业理论与实践的前沿。

本专业依据大数据时代企业信用管理发展的需要,重点培养掌握大数据征信技术的企业信用管理人才,依托上海市信用服务行业协会和大数据征信企业,引进行业标准,不断改革教学内容和人才培养模式,逐渐形成了“理论+案例+实验+实践”四维一体的行业介入型培养模式,在人才培养过程中,除了完成基本理论课程的教学任务外,还聘请业界学术能力较强的导师承担专业技术性课程的教学任务,参照行业意见设置学生实验、实习内容,引入实验教学和案例教学,把课堂教学和课外探索性教学融合在一起,并与行业协会合作定向安排专业实践活动,不断提高学生适应社会、行业和就业岗位的综合能力。

(一)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和选修)、大类平台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等,另外还设计了若干高层次专题讲座和联系实际的实践环节。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平台课程主要是培养一般信用管理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道德素质(基本专业素质)。

专业基础课是培养一般信用管理专业从业人员所必须具备的资信评估、风险控制、征信法律法规、信用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最低限度的要求。专业主干课针对大数据征信技术、企业行为信用风险管理、企业社会责任评估三个相互支撑的内容设置。

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按照企业行为信用风险管理、征信法律法规、征信技术与服务三个专业模块设置,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其中主要培养方向企业行为风险管理模块系列课程,特色鲜明,内容涵盖了企业伦理、公益事业、产品质量、可持续发展与环境等与企业社会责任相关的主要内容,并从企业的市场行为、投资行为、组织行为、生产行为等方面设置了相关课程。

两个研究专题主要是介绍国际和国内企业信用管理和社会责任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并归纳和探索信用管理专业与社会责任理论发展的前沿问题。

(二)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与上海市信用服务行业协会签约合作,建立以信用评级公司特别是大数据征信公司为主的信用管理专业实习与产学研合作基地,现有固定签约实习基地7个,能够保证学生的专业实习。

同时还独立设置了征信数据库开发与管理、信用数据挖掘与分析、信用调查与评级实务、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撰写实务等实践教学课程合计305学时,加强了学生技能训练和培养。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7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8.75%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42%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8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金融学类投资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与跨文化交流能力，能够从事金融投资分析与管理工作，擅长企业资本运营的应用创新型技术人才。在提高专业综合素质的基础上，注重学习金融投资、风险投资、个人理财、企业资本运营等专业技术，注重训练风险管理、投资组合管理、金融数据处理等专业技能。通过投资专业的学习与实践，在全面发展德、智、体、美的同时，学生将能够不断提高专业综合素质，系统地掌握投资专业的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和专业技能，较好地提高开拓创新精神和团队合作能力。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金融投资、风险投资、个人理财、企业资本运营等投资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实务，接受投资分析、理财规划与投资管理三大类专业技术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投资信息收集、数据处理、投资分析、投资决策、投资战略规划与管理协作等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热爱祖国和人民，具有社会责任感、健康价值观和正确判断力、职业道德、团队精神和国际化视野的应用型技术人才。

(2) 掌握以资本运营为核心的投资学理论体系；掌握证券投资操作与资本运作的规则与方法；掌握我国现行的投资与金融的相关法律制度；掌握经济运行分析与预测、经济统计与实证分析的基本方法；把握现代投资与风险管理的基本理论，具备能够胜任此类专业工作的理论功底与基本技能。

(3) 熟悉投资公司、证券公司、期货公司、投资基金、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保险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顾问、投资评级、企业并购与重组、创业投资与融资、风险投资与资本退出等方面的基本原理与方法，掌握相关基本操作技能，熟悉相关事务，具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英语，能检索和查阅英文资料，能熟练阅读专业英文资料，具有较强的听、说、读、写能力。

(5) 掌握计算机文档与数据处理的相关知识及操作及其在投资学领域的应用技能，能够熟练地进行计算机文字处理、数据库应用、科技情报检索、网络运用、科学计算与数据分析等。

(6) 具有优良的文化素养，良好的人格修养，健康的体魄；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独立思考能力和自我调控能力；具备适应社会生活压力和自身发展的基本素质；具备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和独立工作能力。

(7) 具有投资领域执业所要求的基本知识。鼓励学生在校期间至少通过一门投资理财类专业从业资格考试并取得相应的从业证书：如理财规划师、证券从业资格（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承销发行、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咨询等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等。

(8) 具备一个或多个行业领域的专业研究与分析能力。鼓励学生在本专业的全程化职

业生涯教育与专业学习过程中，能够做好未来职业规划，选出自己喜爱研究和分析的行业，并将其作为本科学习期间的行业动态跟踪与研究对象，为将来职业发展打好基础。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6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的结构特点如下：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投资人才需求的发展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系统合理的课程结构体系。全部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五大模块。

(1) 通识教育课程主要是培养一般投资专业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道德素质（基本专业素质）。

(2) 学科基础课主要是本专业所属二级学科金融学要求掌握的课程。

(3) 专业教育课程分为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为投资学专业学生所必须掌握的基本课程，也是进一步进行投资学专业学习的基础和保证。专业主干课程是突出投资学专业特色或者体现专业方向特色的专业课程。专业方向课程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具有扩大投资相关知识面、构建合理、多层次的投资技术、理论和实务操作的功能，具体分为资本运营基础、资本运营技能和资本运营管理三大系列。

(4) 专业拓展课程的设置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学生的视野。

(5) 实践性环节旨在提升专业实践创新能力，有利于学生规划今后的学习及工作，为今后的学习和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投资是拉动我国经济高速增长的三驾马车之一，也是中国经济可持续性发展和国际化中不可或缺的一门重要学科，是理论性与应用性的融合体。投资学专业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考虑了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备性，如基础课程中的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金融学等都是理论性、基础性很强的课程；同时也注重开设应用性、技能性强的课程，以加强学生的职业能力和实务操作能力的提高，如统计学、数据挖掘分析、计量经济学、投资组合管理、证券投资分析、投资银行学、公司金融、衍生品投资、财务会计等都具有较强的实务性。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多学科交叉和复合型创新人才培养的思想。现代投资学是一个涉及众多专业领域的交叉学科，投资学专业的毕业生应是复合型的应用创新技术人才。因此，在投资学专业的课程设置中，有多个学科的相互交叉，以及文科和理科的相互综合。如在数理领域开设有高等数学、线性代数和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必修课；在管理学领域开设有管理运筹学、企业战略管理、管理学、商法、金融服务营销、投资基金与管理和企业资本运营等课程；在金融学领域开设有金融学、公司金融、个人风险管理与理财规划等课程；在会计学领域开设有基础会计学、财务会计、账务分析、公司金融、管理会计等课程；另外，外语方面还开设有TOEFL英语、金融英语和商务英语等任意选修课程。

4. 实施突出应用型专业特色，实现与国内其它高校设置的投资学专业的错位互补。目

前，中国国际交流日益深化，上海在建设国际金融中心与全球科创中心，结合上海师范大学教师与学生的实际整体情况，我们将培养目标定位为应用创新型投资技术人才。围绕这一培养目标，我们将继续坚持“理论+案例+实验+实践+实训”五维一体的专业教学模式，突出案例教学和实验教学特色，进一步强化全英语教学，培养和提升学生的独立思考和创新能力，以及运用理论和工具分析和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以及书面和口头表达能力。

5.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等各方面共同发展的基本思想，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投资专业人才。在课程中既贯穿专业特长方面的知识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实践性环节课程，突出培养方案“宽口径、厚基础、重技能”的特色。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7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50%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50%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0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金融学类保险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目标是以保险规划和财富管理为特色技能，具备保险、证券、银行等“大金融”专业素养，能够胜任保险、银行、证券、财务咨询等机构的保险规划与综合理财工作，并可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从事风险管理工作，也适合于在社会保障机构或企事业单位从事员工福利管理等工作，具有社会责任感、职业道德、团队精神和国际化视野的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统计学、计量经济学、会计学、金融学、行为金融学、保险学、人寿与健康保险、财产与责任保险、金融风险管理、精算学原理、保险经济学等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市场调研、统计分析、案例分析、实验实践技能等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财富管理与保险规划、创新等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统计学、计量经济学、会计学、金融学、行为金融学等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理论。
2. 掌握保险学、人寿与健康保险、财产与责任保险、金融风险管理、精算学原理、保险经济学、保险营销学等保险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3. 了解世界保险业的发展历程、中国保险业的历史、现状以及发展动态；了解中国保险业的制度框架、市场结构和本土特征；了解国内外保险业的监管理论和监管实践。
4. 具有金融理财、员工福利与退休计划、个人税务与遗产筹划、综合保险规划、风险分析与管理等基本知识和技能。
5. 具有针对人寿与健康保险、财产与责任保险的投保、核保、保单变更、核赔、理赔等各流程进行业务操作的能力。
6. 具有应用金融保险理论分析、解决实践中具体问题，进行金融业务产品创新的潜能。
7. 熟悉金融机构各经营环节和经营内容；熟悉现代风险管理的技术与工具。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一方面，课程体系设置注重各门课程之间的沿袭与递进。在专业教育课程与专业拓展课程的结构设置上，遵循专业教育课程奠定专业基础，专业拓展课程提升专业技能的思路，在专业教育课程中的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三个模块分别注重奠定学生的经济学、金融、保险的专业知识基础，依学科范畴大小逐层递进；在专业拓展课程设置上，设置

学院素质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学院任选课和专业任选课四个模块，设立相关应用型课程集群，循序渐进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和专业技能。

另一方面，课程体系设置注重特色课程与传统课程的统一与融合。为实现我们的人才培养目标，本专业特别设置了理财业务基础、保险理财技能两个特色模块。

在理财业务基础模块中，设置了金融理财原理与实务、公司金融、员工福利与退休计划、税收筹划、保险经济学、国际经济学、财务分析等课程，这些课程多数是近年从国外引进的课程，但其并不背离财务、税收、投资、消费、经济学、社会保障等传统学科基础，而且是这些内容的有机融合与组合创新，从理财业务角度对相关内容进行新的解读。

在保险理财技能模块中，设置了综合保险规划、保险数据挖掘、个人税务与遗产筹划、商业银行管理、证券投资分析、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私募股权与风险投资、基金投资与管理、衍生品投资等课程，这些课程多散见于银行、保险、投资等各个金融类专业的不同课程体系，本专业将其集中于同一模块中，突出强化理财业务技能训练。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注重理论学习能力与案例分析、实验实践等操作性技能的结合与促进。为突出保险专业的培养特色，增强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本专业设置了相当数量的案例分析课程和实验实践课程，通过案例分析报告、实验分析报告、实践操作评分等形式考核和评价学生，进而提高学生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能力。

本专业积极奉行“请进来，走出去”的指导方针，主动加强与业界的联系，目前已经与十多家企业签署了长期校外实习基地协议，采取聘请企业高管担任兼职教授、到学校开办讲座，资深人士为学生开设常规性课程，以及学生到企业实习、教师到企业践习、师生参与企业研究项目、师生为企业提供内部培训等多元合作形式。教学、实习、就业的联动，有助于学生了解专业概况、稳定专业思想、热爱所学专业，对进一步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和实现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的“零距离”对接，发挥了积极的作用。2013年，在我校教务处组织指导下，由我院申报的“上海师范大学-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校外实践教育基地”获批立项建设，成为我校首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该基地的建设，将为本专业学生进行社会实践进一步提供良好的条件。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保险专业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Oswego分校达成合作协议，自2012年开始共同开展“2+2”国际合作项目。参与该项目的学生，在满足双方学校学分和成绩要求的前提下，不仅可以获得我校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还可以在对方学校完成两年学习后获得该校的学位证书。今后我们将进一步为学生参加该项目提供便利。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7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17%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50%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11%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8	17.50%	448	19.4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工商管理类财务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依据上海师范大学服务于上海城市经济、金融国际化和管理现代化发展的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现代化市场经济需要，具备人文精神、科学素养和诚信品质，具备经济、金融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能在公司、银行、中介机构等营利性组织和学校、医院等非营利性机构从事资金管理、财务分析、投融资运作与咨询等方面工作的中级应用人才。

2. 人才规格：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道德素质和心理素质；具有诚实守信、勤勉坚韧的美好品德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具有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高尚的情操；

(2) 熟悉管理学、经济学、法学、财政学、税收、金融学和会计学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有宽厚的知识基础；

(3) 熟练掌握英语的听说读写能力；在掌握扎实会计学知识的基础上，牢固掌握财务管理理论和处理国内外企业各项财务业务的能力，熟悉国内外投资融资渠道和方式，了解财务管理学科与实务的发展动态；

(4) 熟悉中国财经法规，了解国际经济法和世界贸易组织规则；

(5) 能够运用中英文处理财务业务和进行财务分析，具备考取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的能力；掌握计算机的基本操作和最新常用软件的使用方法，熟悉财会专业软件的操作；

(6) 具备一定的领导能力、组织能力、创造能力、人际沟通和交流能力、自学和谋求自我发展的能力，乐于团队工作。

(7) 增强国际化视野，开设 ACCA 方向班（入校后选拔），培养具有 ACCA（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执业资格，适应国际财务管理需要，能在各大型跨国公司、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或证券金融等行业工作的高级财会人才。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4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本专业课程结构有如下特点：

1. 按照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财务管理专业人才发展的趋势，设置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体系。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专业教育和专业拓展等四大模块。另外，还安排了若干专题讲座和暑期实践周的实践性环节。

(1) 通识教育课程主要是培养一般合格本科人才所必须具备的综合技能课程和基本素质。

(2) 学科基础课模块是工商管理类本科生所必须具备的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统计学、财务学和会计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基本要求。

(3) 专业教育课模块主要分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 3 个层次。其中，专业基础课主要财务管理专业的基础专业课，包括财务会计学（I、II）、财务管理、金融市场、资产评估原理和会计信息系统等专业必修课。专业主干课是对基础专业课的深化和应用，主要包括财务分析、投资学、商业银行管理、跨国公司财务和高级财务管理等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方向课主要包括工具类、管理会计类和金融类三个方向，是专业限选课，体现一定的方向性，建议学生选修时，最好选修同一方向模块的课程。

(4) 专业拓展模块主要包括学院素质课、创新创业教育和学院任选课三个层次。涉及知识领域广泛，具有扩大经济学、管理学、人文素质类相关知识层面、构建合理、多维的经济人文结构和理财分析能力。

2.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结合。财务管理专业具有鲜明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统一特点。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意到专业课程的理论性和完整性，如开设了财务管理、高级财务管理和跨国公司财务管理等，同时又开设了金融市场、财务会计学、资产评估原理、财务分析、商业银行管理等专业核心课程、以及会计信息系统、会计综合模拟、财务综合模拟等实践性较强的课程。

3. 坚持专业的深度与跨学科的广度相结合，贯穿文理渗透，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融合的思想。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注意开设综合性课程，如经济伦理学、形式逻辑等，又加强数学、外语、写作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开设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外语、应用文写作和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分析与 SPSS 应用、Excel 在经济管理中的高级运用等。

4. 坚持贯彻知识、智力、素质、道德四者并存的原理，培养知识广泛、素质全面、人格高尚，适应性强，具有创新精神和时代意识的现代财务管理人才。如在课程中贯穿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邓小平理论学习等。既有关于专业特长方面和知识和能力的课程，又有与专业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课程。

5. 坚持专业培养与高品质国际考证相结合，将 ACCA 课程体系与财务管理教学计划内的对应课程进行置换（ACCA 课程与对应的财务管理专业课程见附表），采用英语原版教材教学，提高学生的专业外语能力，增强学生的职业技能。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5.7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57%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3%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57%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5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00%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4.2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7.1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240	

工商管理类资产评估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根据上海师范大学服务于上海城市经济、金融国际化发展的人才培养规划，资产评估专业旨在培养具备科学素养，具有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职业精神，具有国际视野，突出企业价值评估与管理特色，掌握资产定价理论与技术的应用型人才，能够胜任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各类工商企业以及资产评估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资产定价与资产管理工作。

2. 人才规格：

经过4年制专业学习，资产评估专业毕业生应当具备以下要求：

(1) 具有团队精神、工作责任心和进取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职业精神，具有较强英语听、读、写、讲和译的能力，能够熟练使用 Office 办公软件；

(2) 掌握资产评估原理及其相关的管理学、经济学、金融学和会计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具备解决资产定价与资产管理的专业知识，具有敏锐把握资产评估理论与技术前沿的学习与研究能力；

(3) 具有较为充分的资产评估实践，能够熟练应用资产评估理论与方法解决资产定价与资产管理，达到工作岗位的专业要求。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0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根据资产评估专业的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本专业课程结构必须严格按照人格素养与专业能力两方面确定课程体系与教学计划，并设置了相应的课程教学标准，使课程设置、课程评价与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建立对应关系。资产评估专业课程结构设计如下：

1.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课程主要围绕学生合作精神、工作责任心和进取心、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外语能力等方面，相关课程包括哲学、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军事、形势与政策、体育、礼仪、英语、计算机等公共必修课程实现，在全校范围内可供选择的综合素质课程、综合素质讲座等课程，例如音乐欣赏、文学欣赏、宗教学、心理学等课程可供选修。

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教育课程主要围绕资产评估理论的培养,具体包括学科基础课程(高等数学、统计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管理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线性代数)、专业基础课程(基础会计学、财务会计学、财务管理、资产评估原理、风险评估与价值管理、金融市场学)、专业必修课程(商业银行管理学、机器设备评估基础、建筑工程评估基础、房地产评估、企业价值评估、无形资产评估、投资学等)和专业选修课程(信托与租赁、项目评估、土地估价理论与方法、国有资产管理、信用评级、保险学、税法、财务分析、成本管理、城市经济学、产业经济学、国际评估准则、资产评估专题等)构成的课程体系,可使学生作为合格资产评估专业人才必备的专业理论知识。

3. 专业拓展课程

在学院范围内选择的学院素质教育课,如管理信息系统、企业战略管理、统计分析与spss应用、经济伦理学、欧美文学与文化、大学语文等;

同时,学院专门开设了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以响应国家双创战略,如创新创业企业战略决策与经营模拟、创新战略与创业财务规划、现代创新专题、职业能力提升等课程;

学院还开设了一定数量的任选课程,包括高级英语听力、TOEFL英语、商务基础、金融英语、管理学综合、中级经济学、大学数学综合、应用文写作、市场调查与预测。

4. 实践性环节课程

为了能够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通过设置实验课程(会计综合模拟、资产评估综合模拟等)、课程内实验(统计学、商业银行管理、投资学、风险评估与价值管理等)、课程内案例(基础会计学、资产评估原理、财务管理基础、财务分析、金融市场、房地产评估、无形资产评估、项目评估、土地估价理论与方法等)、短学期实践实习、学年论文、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诸多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6.2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0%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77%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14%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5%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14%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35%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8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8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合计			160		2208	

工商管理类电子商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管理、网络经济和信息技术等电子商务相关专业知识，能在企事业单位或行政服务机构从事网站设计、网站建设维护、企业商品和服务的营销策划、客户关系管理、电子商务项目管理、电子商务活动策划与运作等工作；能在各级管理部门、政府部门从事电子政务及相关管理工作；能在教学单位从事电子商务的教学与研究工作或进行电子商务创业的复合应用型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电子商务和计算机技术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接受电子商务网站设计与维护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商务系统管理和运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该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的基本理论，了解毛泽东、邓小平的思想和理论，领会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具备在今后各项工作中所必需的政治素养；

(2) 基本掌握计算机技术和电子商务开发、应用与运营管理的技术；具备电子商务企业运营管理的基本知识，具有从事电子商务系统管理和电子商务实际运作的的能力；

(3) 在掌握基本信息技术的同时，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并能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使用英语进行电子商务活动；

(4) 了解国内外电子商务领域的发展动态，熟悉我国电子商务方面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国际上电子商务领域的惯例与规则；

(5) 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能力及人际交往与沟通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4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1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电子商务专业是一个发展迅速，实际性较强的专业。根据其特点，本专业在课程设置方面，紧跟时代的发展，不断融入新的课程，淘汰老的课程，以适应其发展。在人才培养的过程中，注重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训练，在课程教学的同时，进行大量的课程内实验，使学生掌握电子商务运营的基本技能，具备分析和解决电子商务技术及管理问题的基本能力。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全部课程由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类课程等部分组成。除通识教育课程，本专业的基础课程包括：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管理学、基础

会计学、统计学、财务会计学等；主干课程包括：计算机语言与程序设计、数据库原理与应用、动态网页设计、电子商务网站建设与管理、网络营销、电子商务安全与支付、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商业模式创新、电子商务项目管理等。

本专业开设的选修类课程的知识结构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1) 学科素质教育课。涉及：管理信息系统、企业战略管理、统计分析与 SPSS 应用、组织行为学、欧美文学与文化等课程。

(2) 学院创业创新教育课程。涉及：创业基础、创新思维与管理、创新创业企业战略决策与经营模拟、创新战略与创业财务规划、现代创新专题、职业能力提升等。

(3) 专业基础类。涉及：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电子商务英语、财务会计学、市场营销等课程。

(4) 信息技术类。涉及：计算机网络、多媒体技术、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移动电子商务、XML 程序设计、商务数据挖掘与分析、网络信息资源检索、网店运营管理、Android 程序设计等课程。

(5) 商务管理类。涉及：电子商务管理、网络投资与创业、企业资源管理 (ERP)、国际商务管理、品牌管理、电子商务与电子政务、人力资源管理、电子商务服务、电子商务前沿、电子商务法规、商务传媒等。

2. 实践性环节。

为了加强学生的专业实际应用能力，本专业设立了一套完善的实践性环节：(1) 短学期实践实习（包括暑期社会实践或社会调查）；(2) 各种电子商务技能类课程内实验，包括上机、实验、案例教学等；(3) 课程设计（营销策划、网站设计）；(4) 各种社团活动和竞赛；(5) 创新创业企业战略决策与经营模拟；(6) 毕业论文；(7) 毕业实习。通过一系列的实践性环节，培养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使学生毕业后与企业进行无缝对接。

另外，学院开设职业生涯教育讲座，联系一些实习基地企业供学生见习与实习，邀请兼职教授给学生讲课，为学生提供良好的职前技能训练，增强学生职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5.7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57%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3%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86%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5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7	4.38%	112	5.00%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5.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2.1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0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240	

英语（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合上海市中小学教育改革需要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中等学校英语教师。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能全身心致力于英语教学和研究事业；
2. 具有扎实的英语语音、语法、词汇等基础知识以及相关的语言基础理论和良好的知识结构，掌握英语听、说、读、写、译的基本技能，具备较强的英语口语笔头交际能力；
3. 各项语言知识和语言技能达到教育部英语专业大纲所规定的标准；
4. 掌握基本的英语教育理论与教学方法，了解国内外英语教学的发展趋势以及不同流派的观点，具备从事英语教学和科研的能力；
5. 具有较强的适应社会和适应中学教育改革的能力，能胜任在中、小学校讲授各类英语课程和指导学生进行英语课外活动；
6. 基本掌握一门第二外语。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6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由五个板块构成：通识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实践性环节。

1.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课程旨在进行人格和公民教育，拓展知识视界与见识，涵养人文情怀与气质。校级通识教育课程平台由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构成。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作为限选课程）含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伦理规范与社会发展、教育研究与个体发展、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6个模块，学生需分别在2个不同模块中分别选修1门课程，计4学分；选听讲座，计2学分。学生在实践周修读校级选修课程，学分计入任意选修课程。

2. 教师教育课程

教师教育课程是为师范生专门开设的课程，旨在培养师范生的基本职业素质，包括心理学与教育、教育导论、课程与教学法等课程。

3.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教育课程旨在强化专业知识、训练专业技能，提升人文素质，提高学习能力和研究

能力。专业教育课程分为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三大部分。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是每位学生都必须修读的课程，其中专业基础课程包括：综合英语（1-4）、英语语音、英语听说（1-4）、英语语法（1-2）、英语写作（1-2）、英语阅读（1-2）等；专业主干课程包括高级英语（1-2）、英语教学法、英国文学、美国文学、语言学、跨文化交际等。专业方向课程分为四大模块：英语教学模块、语音强化模块、学术研究模块和翻译实践模块，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发展方向在不同模块中选修一定课程，达到指定学分即可。

4. 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旨在拓展专业知识，强化专业特色，并培养初步研究能力。专业拓展课程分为四大模块：文学文化模块、水平资格考试辅导模块、语言研究模块和创新项目学习模块，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发展方向和职业规划在不同模块中选修一定课程，达到指定学分即可。

文学文化模块课程包括：英语国家概况、中国文化（英语）、美国史、英美名作欣赏等，以培养语言学生的文学修养和文化意识。

水平资格考试实训模块包括：英语专业四级、英语专业八级、翻译专业资格（水平）、教师资格证面试等考试实训课程，旨在帮助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英语专业本科生从事翻译或教育职业必须达到的资质要求。

创新项目学习模块旨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包括：创新学分、项目学习。创新学分指我校本科全日制本科生在校期间，在学校认定的各类竞赛获奖、市级相关创新项目、发表论文、获得发明专利和自主创业等方面取得相关成果，通过申请及认定后，可以获得冲抵专业培养方案中相关学分。每个学生可申请创新学分 2 学分，可以冲抵专业培养方案中的选修课学分，同一学生取得的创新学分冲抵不超过 2 学分（参照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学习指本科生参与教师的科研项目，由教师进行实验指导，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学生完成一篇有一定学术价值的论文，教师批阅后给予一定的分数，可以抵充一门专业选修课学分（参照相关管理规定）。

5. 实践教学环节：

- （1）见习：包括随堂听课或为期一周的住校见习。
- （2）研习：一是让学生带课题到中小学调研，为下一步的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以及实习做准备。二是让学生在自已创设的模拟课堂试讲，切磋、研讨教学效果。
- （3）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中小学教学实践。
- （4）短期海外见实习：选派优秀的学生到美国、英国、新西兰、澳大利亚等国大中小学进行 3 周至 2 个月的见实习。
- （5）暑期教学实践周：为期两周，根据专业培养需要，安排行业专家、校内外名师来校给学生安排讲座或授课，或安排实践教学、创新教学、项目教学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	16.88%	496	20.9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4	21.25%	544	22.97%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16%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7.5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0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68	

英语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能适应国际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德智体全面发展，适合上海市及其他省市各类企事业单位所需的中高层次英语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能全身心以英语为工具致力于所从事的事业；
2. 具有扎实的英语语音、语法、词汇等基础知识以及相关的语言基础理论和良好的知识结构，掌握英语听、说、读、写、译的基本技能，具有较强的英语口语笔头交际能力；
3. 各项语言知识和语言技能达到教育部英语专业大纲所规定的标准；
4. 能在外事、外贸、金融、文化、教育等部门从事翻译、管理、教学、研究等相关工作。
5. 基本掌握一门第二外语。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由四个板块构成：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实践性环节。

1.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课程旨在进行人格和公民教育，拓展知识视界与见识，涵养人文情怀与气质。校级通识教育课程平台由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构成。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作为限选课程）含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伦理规范与社会发展、教育研究与个体发展、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6个模块，学生需分别在2个不同模块中分别选修1门课程，计4学分；选听讲座，计2学分。学生在实践周修读校级选修课程，学分计入任意选修课程。

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教育课程旨在强化专业知识、训练专业技能，提升人文素质，提高学习能力和研究能力。专业教育课程分为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三大部分。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是每位学生都必须修读的课程，其中专业基础课程包括：综合英语（1-4）、英语语音、英语听说（1-4）、英语语法（1-2）、英语写作（1-2）、英语阅读（1-2）等；专业主干课程包括高级英语（1-2）、英国文学、美国文学、语言学、跨文化交际等。专业方向课程分为四大模块：实用英语模块、翻译实践模块、语音强化模块和学术研究模块，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发展方向在不同模块中选修一定课程，达到指定学分即可。

3. 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旨在拓展专业知识, 强化专业特色, 并培养初步研究能力。专业拓展课程分为四大模块: 文学文化模块、水平资格考试辅导模块、语言研究模块和创新项目学习模块, 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发展方向和职业规划在不同模块中选修一定课程, 达到指定学分即可。

文学文化模块课程包括: 英语国家概况、中国文化(英语)、美国史、英美名作欣赏等, 以培养语言学生的文学修养和文化意识。

水平资格考试实训模块包括: 英语专业四级、英语专业八级、翻译专业资格(水平)、教师资格证面试等考试实训课程, 旨在帮助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英语专业本科生从事翻译或教育职业必须达到的资质要求。

语言研究模块包括: 英汉语言对比、功能语言学概论、心理语言学概论等, 旨在为准备考研的学生开拓语言研究的视野和思路。

创新项目学习模块旨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项目学习。创新学分指我校本科全日制本科生在校期间, 在学校认定的各类竞赛获奖、市级相关创新项目、发表论文、获得发明专利和自主创业等方面取得相关成果, 通过申请及认定后, 可以获得冲抵专业培养方案中相关学分。每个学生可申请创新学分 2 学分, 可以冲抵专业培养方案中的选修课学分, 同一学生取得的创新学分冲抵不超过 2 学分(参照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学习指本科生参与教师的科研项目, 由教师进行实验指导, 在项目研究过程中, 学生完成一篇有一定学术价值的论文, 教师批阅后给予一定的分数, 可以抵充一门专业选修课学分(参照相关管理规定)。

4. 实践教学环节:

(1) 暑期教学实践周: 为期两周, 根据专业培养需要, 安排行业专家、校内外名师来校给学生安排讲座或授课, 或安排实践教学、创新教学、项目教学等。

(2) 实习: 为期十八周的毕业实习。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 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	16.88%	496	21.0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4	21.25%	544	23.13%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61%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7.6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8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日语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目标：本校日语专业为非师范类四年制本科专业。根据本专业学科特点及教学规律，同时考虑社会的需求情况设定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如下：本专业培养具备扎实的日语语言基础知识及日语语言应用能力，能在外事、外贸、文化、新闻、出版、教育、科研、旅游等需要日语人才各领域从事翻译、教学、研究、管理等工作，并且具有科学探索精神和创新精神的应用型或复合型日语专门人才，能为上海的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以及长三角经济区建设服务。

人才规格素质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日语语言基础知识，接受日语应用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运用日语语言的基本能力。日语专业四年制本科培养的人才规格素质要求包含下列内容：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熟悉了解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认真学习党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方针政策，在学习中始终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总方针，认真学习我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2. 具有扎实的日语语音、文字、词汇、语法等基础知识，熟练掌握读、听、说、写、译的基本技能以及相关的语言基本理论知识，具备较强的日语综合运用能力。必须通过日语专业四级考试。

3. 了解日本国的历史、地理、政治、经济、社会、外交、文学、文化等相关知识，掌握一定的科研方法，具有从事翻译、科研、教学、管理等工作的较好的素质和较强的能力。

4. 掌握一门第二外语（英语或其他外语），能借助工具书阅读理解或翻译一般性内容的难度适中的文章。有条件的学生可以参加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或修读第二专业。有条件的学生还可以选修第三外语（朝鲜语或德语、法语等），能用英语或其他语言进行简单的口头交流，争做复合型人才。

5. 了解我国国情及相关人文和科技方面的基础知识；具有较好的汉语表达能力和基本调研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日语专业四年制本科课程结构的设计力争符合培养目标。本专业的课程结构体现以下几个方面内容：

1. 课程体系结构

(1) 必修课

传授本专业学生必备的基础知识课程。具体分为通识教育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含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

通识教育必修课包括：政治、德育课系列、体育、计算机应用操作等。

专业必修课包括：基础日语、综合日语、日语泛读、日语会话、日语视听说、日语写作、日语语法、日汉互译等。

(2) 专业方向课程

旨在扩大和加深专业知识，完善知识结构。课程包括：日本报刊文选、日语口译、商务日语、日本概况、日语初级听说等。

(3) 专业拓展课程

体现发展与完善本专业知识和学生的个性、兴趣爱好与特长的要求。课程包括：日本文化、日本文学、日语古典语法、日语高级阅读、日本企业文化、日本影视鉴赏、第三外语等。

2. 实践教育环节：包括毕业论文和专业实习，专业实习以工作实践为主要形式。

(1) 综合应用能力实践教育

《基础日语》、《综合日语》等课程中贯穿着培养综合应用能力的实践教育环节，具体形式包括会话、口译、笔译、演讲等多种形式。

(2) 专业应用能力实践教育

在综合应用能力实践的基础上，通过《日语口译》《日语翻译》《日语写作》等课程进一步加强专项实践训练，提高学生的语言实践能力。

(3) 专业实习

让学生在实习岗位上灵活运用所学的日语语言知识及技能，检验并提高学生专业知识的实际运用能力。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注重国际化办学，与日本多所大学保持校际合作办学关系，学生可在二年级至四年级阶段申请各类项目获得赴日留学的机会。

(1) 短期赴日留学项目

通过半年至一年的短期留学，在日本高校进一步学习日语语言知识的同时，可选修各类专业文化课程拓宽视野，丰富知识结构。

(2) 双学位留学项目

我校日语专业学生可以申请赴日本高校留学的双学位留学项目。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448	18.9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非学位课程	56	35.00%	896	37.8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2	20.00%	512	21.62%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1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368	

公共事业管理（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主要面向基础教育，以及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等机构，培养德、智、体、美诸方面全面发展，具有宽厚知识、卓越能力和创新精神，能在中小学及其他教育部门从事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通过学习现代教育管理知识和理论，接受学校管理技术与方法的训练，具备有效开展教育管理活动的基本能力，尤其是中小学班级管理以及教学技术与管理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品质、职业道德和现代人文精神；
2. 掌握作为现代公民所应有的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具有良好的文化素养；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理论知识，具有运用理论分析、处理具体事务的能力；
3. 熟练掌握教育教学基本技能与方法，具有良好的教师专业素养；具备优良的从事教学、班级及学校其他事务的管理能力；具有优良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4. 具有较强的进行教育管理所必须的逻辑思维能力、沟通表达能力、组织管理与协调能力等专业能力；
5. 具有较强的教育科学研究、社会调查和研究报告写作能力；
6. 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强的外语阅读、写作能力和交际能力；具有较全面的计算机应用能力；
7.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社会及职业适应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三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 通识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 专业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文化科学知识、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的课程，包括高等数学、大学语文、普通心理学、社会学、公共政策、管理学、教育通论、教育研究方法、教育技术学、教育评价、教学技能与方法 and 中小学班级管理等。学有余力的学生

还可自由选修学院内其他专业相关课程。

3. 专业拓展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进一步拓宽学生的知识面而开设的，允许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由地选择相关课程进行学习。课程开设可根据学生实际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随时进行调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0.6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20%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4.7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29%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6.33%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2.9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小学教育（文科）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致力于为上海市及全国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小学教师。立足上海市国际化大都市发展战略，从上海小学教育改革发展对小学教师的需求出发规范专业培养的人才素养和规格。

培养目标：培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师德高尚、情意坚定、专业基础扎实、教育教学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突出，具有创新精神和国际视野，能适应教育国际化改革与发展需要，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小学教育科研的高素质专业化小学教师。

其人才核心素养主要包括国际视野、坚定情意、二专多能三个方面。通过学习小学教育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小学文科教师核心素养和基本技能训练，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技能和能力：

1. 具有较为宽广、扎实的文化科学知识和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基本能力；
2. 具有良好的艺术修养、健康的审美观和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3. 掌握文科方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解决该学科基本问题的能力；
4. 掌握小学教育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初步的小学教育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
5. 掌握小学文科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小学（文科）两门以上课程教学的能力。
6. 具有较宽广的国际视野，关注世界初等教育发展和改革，具有与国外教育同行交流、沟通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坚持大文大理的培养模式，突出国际化和实践取向，并设小学教育“世承学子”项目。通过课程、教师技能训练与考核、大创项目、爱心学校、海外见习等多种途径，全面提升学生素养。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四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通识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专业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专业基础知识、专业主干知识和专业方向知识的课程，具体可分三类：

一是专业基础课，包括英语视听说、英语翻译、科学与技术、人类与社会、学校实用美术、基本乐理与视唱练耳、现代汉语、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代文学、写作、文学概论、儿童文学等；

二是专业主干课，包括小学生心理学、教育心理学、初等教育学、初等教育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专业发展、教育研究方法、小学语文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小学语文教学设计；

三是专业方向课，其下分四大模块课程，模块1课程包括小学班级管理、比较初等教育、小学品德课程与教学、现代教育技术；模块2课程包括儿童文学名著选读、中外文化简史、审美教育学、教师专业写作、普通逻辑学；模块3课程包括小学英语课程与教学；模块4课程包括中外美术作品欣赏、中外音乐作品欣赏。

(3) 专业拓展课程

本部分课程目的在于进一步拓宽学生专业学科素养、实现文理融合。包括四个模块：一是关于小学教育教学理论与实践的拓展，包括学校卫生学、小学教师技能实训、儿童文学与小学语文教育、小学语言教学概论等；二是关于心理学基础知识的拓展；三是关于实践能力和艺术素养的拓展；四是关于学科知识的拓展，如诸子选读、文化人类学、中外儿童文学比较、小学科学研究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这个环节主要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教师技能考核和毕业论文等。

教育见习和实习主要在小学教育专业教育实践基地小学中完成，通过教育实践基地小学指导教师和大学指导教师的共同指导，完成教育见习和教育实习任务。教师技能的训练结合相关课程和教学实践周完成，并在三年级完成技能考核。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1.2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06%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8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72%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5.2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小学教育（理科）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致力于为上海市及全国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小学教师。立足上海市国际化大都市发展战略，从上海小学教育改革发展对小学教师的需求出发规范专业培养的人才素养和规格。

培养目标：培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师德高尚、情意坚定、专业基础扎实、教育教学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突出，具有创新精神和国际视野，能适应教育国际化改革与发展需要，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小学教育科研的高素质专业化小学教师。

其人才核心素养主要包括国际视野、坚定情意、二专多能三个方面。通过学习小学教育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小学理科教师核心素养和基本技能训练，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技能和能力：

1. 具有较为宽广、扎实的文化科学知识和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基本能力；
2. 有良好的艺术修养、健康的审美观和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3. 掌握理科方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解决该学科基本问题的能力；
4. 掌握小学教育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初步的小学教育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
5. 掌握小学理科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小学（理科）两门以上课程教学的能力。
6. 具有较宽广的国际视野，关注世界初等教育发展和改革，具有与国外教育同行交流、沟通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坚持大文大理的培养模式，突出国际化和实践取向，并设小学教育“世承学子”项目。通过课程、教师技能训练与考核、大创项目、爱心学校、海外见习等多种途径，全面提升学生素养。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四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通识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专业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专业基础知识、专业主干知识和专业方向知识的课程，具体可分三类：

一是专业基础课，包括大学语文、英语视听说、英语翻译、中外文化简史、科技发展简史、人类与自然、学校实用美术、基本乐理与视唱练耳；

二是专业主干课，主要有小学生心理学、初等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初等教育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专业发展等。微积分、实数与级数、线性代数与解析几何、概率论、初等数论、物理学基础等、数学思想方法、数学文化；

三是专业方向课程，其下分四大模块课程，模块1课程包括小学班队管理、比较初等教育、小学自然课程与教学、现代教育技术；模块2课程包括小学数学研究、组合数学、小学科技活动设计与指导、常见动植物分类、生活中的化学；模块3课程为小学英语课程与教学；模块4课程为中外美术作品欣赏、中外音乐作品欣赏。

(3) 专业拓展课程

本部分课程目的在于进一步拓宽学生专业学科素养、实现文理融合。包括四个模块：一是关于小学教育教学理论与实践的拓展，包括学校卫生学、小学教师技能实训、小学数与代数教学、小学几何教学、小学统计教学等；二是关于心理学基础知识的拓展；三是关于实践能力和艺术素养的拓展；四是关于学科知识的拓展，如诸子选读、文化人类学、小学科学研究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这个环节主要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教师技能考核和毕业论文等。

教育见习和实习主要在小学教育专业教育实践基地小学中完成，通过教育实践基地小学指导教师和大学指导教师的共同指导，完成教育见习和教育实习任务。教师技能的训练结合相关课程进行，并在三年级完成技能考核。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1.2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06%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8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72%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5.2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4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04	

学前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思想道德品质、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具备学前教育专业知识和技能，具备基本的研究意识和研究能力，具备教师专业发展能力和国际视野，能在学前教育机构从事保教实践、研究与管理工作的高素质专业化的学前教育工作者。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学前儿童教育与发展的基本理论和知识，接受学前教育专业技能的基本训练，具备在学前教育机构进行保教实践和研究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学前儿童保育、教育、儿童发展、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组织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观察幼儿、分析幼儿的基本能力以及幼儿实施保育与教育的技能；
3. 具有设计具体教育方案和实施方案的基本能力；
4. 熟悉国家和地方有关学前教育的方针、政策与法规；
5. 了解学前教育理论和学前教育实践的发展动态；
6.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管理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专业定位：本专业的专业定位以国家和上海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为指导方针，以《教育部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为人才培养的目标，以学前教育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培养模式研究为依据，依托教育实践基地，培养卓越的学前教育工作者。

办学特色：本专业的特色主要体现在，具备“理、实、研”高度融合的课程与教材资源；具备有行业背景和儿童发展与教育实践研究取向的师资队伍；具备丰富优质的教学资源与条件；具备注重“临床实践”、着眼于教师专业发展的教育见习机制。本专业注重培养专业思想稳定、专业技能过硬、热爱学前教育事业的卓越学前教育工作者。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3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五个板块，具体课程设置如下：

1. 通识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专业基础素质，包括大学生思想品德素质和基本文化素质教育的课程，主要有“两课”、外语、计算机、体育等。

2. 专业教育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培养本专业学生所必备的专业基础知识、专业主干知识和专业方向知识的课程，具体可分三类：一是专业基础课，包括普通心理学、大学语文、教育与心理统计、儿童发展、学前教育学、幼儿教育史、幼儿园课程等；二是专业主干课，包括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组织、幼儿心理卫生、儿童行为观察与评估等；三是专业方向课，其下分三大模块课程，模块1为音乐基础与教育板块课程；模块2为美术基础教育板块课程；模块3为幼儿园课程与教学板块。建议学生在幼儿园课程与教学板块修满12学分；在音乐基础与教育板块修满12学分；在美术基础与教育板块修满12学分。

3. 专业拓展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进一步拓宽学生专业学科素养的课程。分别开设四大模块课程。模块1课程包括中国人物画、音乐鉴赏、亲子关系与儿童发展等；模块2课程包括诸子选读、英语名片诵读、教育与影视文化等；模块3课程包括治理心理学、对数线性模型等；模块4课程包括当代教育思潮评析、生活中的经济学等。

4. 教育实践环节

这个环节主要包括幼儿园教育见习（第二、三学年每学期1周，共4周）、教育实习（第七学期共18周）、教育研习（第八学期共1周）、教师技能以及毕业论文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0.8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7.81%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5%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6%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53%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40	25.00%	640	27.40%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36	

应用心理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是我校的非师范专业之一，它是响应上海的经济、社会和教育的发展而设立的，主要培养这样的复合型人才：他们具备心理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接受初步的科学思维和科学研究训练，有能力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以应用心理学的知识与技术为特色，在经济、社会和教育领域的各行业里有所作为。

本专业培养两大方向的专业心理学工作者：（1）心理咨询方向，它主要培养在各级各类学校或企事业单位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工作的人士，他们将为塑造心理素质健康的人才而工作。（2）人力资源管理方向，它主要培养在各类企事业单位里从事人员招聘、人员培训和就业指导工作的人士，他们将为促进市场经济更合理地使用与培训人才而工作。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的人才将具有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以及优良的职业道德素养、开拓进取的科学精神。具体如下：

（1）有能力响应 21 世纪的社会需求和个人发展的双重挑战，善于适应社会，善于应对情境，善于创造性地工作、生活和学习，具有与他人和谐交往的能力，以及良好的适应和心理调节能力；

（2）具备扎实的应用心理学理论基础，掌握基本的应用心理学知识与技能，并能运用它们去观察、分析实际问题，从心理学的角度提出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方法；

（3）具有经济或教育领域里有关行业的专业基础知识，从而在公共关系、人事管理和就业、择业指导方面，或者在心理健康的教育、辅导和干预方面能够切合实际地运用心理学的理论、知识和技能开展工作；

（4）具有良好的中、英文语言运用能力，具有知识获取、知识应用和知识创新能力，具有较严密的逻辑推理能力和一定的批判思维能力，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环境下的交流、竞争与合作的初步能力；

（5）能够熟练运用计算机做统计学意义上的数据分析工作，能够利用计算机及信息技术进行文献检索和文字处理，具有一定的哲学、社会学等人文科学方面的知识，具有数学、生命科学等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6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一）课程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除全校学生公共必修课之外，还由学院内的四阶课程构成：第一阶是通选课程（如高等数学），它们是各专业学生必修的。第二阶是专业主干课程，它们是根据教学计划而修满的。第三阶是限定选修课程，由专业方向课程及其支持性课程构成。学生将自由选择上述两大方向（参见“一、培养目标”）之一的课程系列。请注意：全校性的综合素质类课程也属于限定选修课程，因此必须修满规定的学分。第四阶是任意选修课程，学生可任意选修学院内开设的选修课程和全校性的副修课程。请注意：虽然高年级学生可以选修在低年级开设的课程，但是低年级学生不可以选修在高年级开设的课程。

（二）课程设置的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设置具有以下几方面特点：

1. 拓宽专业领域

本专业有两个方向（参见“一、培养目标”），要求修读的方向课程为30学分。自三年级起，每一学生必须选择一个专业方向，完整修读该方向的全部课程。如实际开设的专业方向课程总学分未能达到30学分，学生可根据兴趣选修另一方向的课程，达到方向课程所要求的学分数，以拓宽就业适应面，更好地服务于未来的工作领域。

2. 加强专业基础

本专业为全体学生开设19门专业必修课，包括了学院通选课和专业主干课，它们将使学生对心理学领域的研究问题、研究方法，以及各分支心理学学科之间的关系有一大体的了解，奠定进一步学习其它心理学专业课程的基础。在此基础上，本专业还按两个方向（参见“一、培养目标”），开设了与心理学的应用有关的专业限定选修课、任意选修课，为学生毕业后能从事相关领域的工作打下广泛而扎实的专业基础。

3. 突出专业应用

指导本专业设计课程体系的基本思想是响应社会-经济发展对心理学提出的应用要求，因此课程体系里不但设置了诸多的应用性课程，而且加强了实习这样的实践环节，意在使学生拥有更多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聘请相关领域专家为兼职教授，为本科生开设短期实践类课程。

（三）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强化学生的实践能力。一是在课程内增加实践教学内容，鼓励学生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二是在四年级上学期完成为期两个月的专业实习。本专业为学生提供多个专业实习基地，并聘任多名一线心理学工作人员为兼职教授，开设短期实践类课程。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0.4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08	8.7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1	19.38%	496	20.95%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05%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30	18.75%	480	20.2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1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368	

体育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培养适合我国学校体育教育事业，具有良好人文素养和科学素质，掌握现代体育教育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胜任中小学体育教学、课外运动训练与竞赛、体育科学研究、学校体育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2. 人才规格

- (1) 熟悉国家有关学校体育，尤其是基础教育有关学校体育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2) 掌握体育教育工作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技能，具有体育教师所必备的教学、训练、科研、竞赛组织、裁判、学校体育管理工作的基本能力；
- (3) 了解学校体育领域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初步掌握体育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能开展本专业领域的科学研究。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6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一) 课程体系结构

共包括通识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及实践性环节五类课程。

1. 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通识必修课程、通识选修课程及综合素质类讲座，共42学分。其中通识必修课程36学分，通识选修课程4学分，综合素质类讲座2学分。

2. 教师教育课程共6门、9学分。

3.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及专业方向课程，共88学分。其中专业基础课42学分、专业主干课24学分、专业方向课程22学分。

(1) 专业基础课及专业主干课各10门，其中学位课程有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体育保健学、学校体育学、体育教学论、体育心理学、体育概论、田径、篮球、足球、排球、体操、武术，共13门。

(2) 专业方向课程共有三个模块，共22学分。其中模块1为术科类课程、16学分，包括大专项12学分、小专项4学分；模块2为学科类课程、6学分；模块3为足球方向课程、6学分。足球方向的学生须修完模块1及模块3所要求的学分，且模块1的学分全部为足球专项；其他学生须修完模块1及模块2所要求的学分。

4. 专业拓展课程包括两个模块，其中模块1为学科类课程、模块2为术科类课程，以及学校副修课程，共6学分。

5. 课程体系的特点

(1) 专业基础课及专业主干课(含学位课程)的设置符合国家、学校规定的基本要求,并考虑本专业特点,加强有关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课程;

(2) 学时数和学分数控制在学校要求的范围内,给学生更多的自主学习时间和空间,有利于学生自我发展;

(3) 专业方向课程设置3个模块,课程资源为加强学生专项技能及专业素养而设置,尤其为足球方向的学生设置了模块3。

(4) 专业拓展课程设置了两个板块,以拓展学生的发展方向;

(5) 培养方案中一个鲜明特征是,许多课程为32学时及16学时的小课程,强调相关理论和实践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学习和提高,改进学习方法,学会自主学习、合作学习和研究性学习,提高自我发展能力。

(二) 实践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实验课程及课程内活动性环节、教育实习、毕业论文等。

《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体育保健学》、《人体测量学》、《体育心理学》等课程中包含一定学时的验证性、设计性及综合性实验,多门课程中包含调研、考察、技能训练等活动性环节。

教育实习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三个阶段,其中教育见习4周(第3、4、5、6学期各1周)、2学分,教育实习16周(第7学期)、6学分,教育研习1周(第8学期)、1学分;建有多所实习基地并聘请中学高级教师及体育教研员担任兼职教授,对于学生较为全面地了解中小学体育教学、课外运动训练与竞赛、体育科学研究、学校体育管理等发挥了重要作用。毕业论文(第8学期)6学分,教育实习与毕业论文共15学分。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76	24.3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42	26.25%	672	28.3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76%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4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4.8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05%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68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和文化素养，具有较强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掌握社会体育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能在社会体育领域中从事健身咨询、技术指导、体育产业经营管理、社区体育事务管理、群众性体育赛事的组织、策划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熟悉党和国家有关体育事业的方针、政策、法规；
2. 掌握社会体育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
3. 掌握体育健身项目的技能和练习方法，具备从事体育健身活动的咨询、指导的实践能力；
4. 具有从事体育经营管理、社区体育事务管理、群众性体育赛事的组织、策划等工作的基本能力；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体育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共53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一）结构

共包括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及实践性环节四类课程。

1. 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通识必修课程、通识选修课程及综合素质类讲座，共42学分。其中通识必修课程36学分，通识选修课程4学分，综合素质类讲座2学分。

2.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及专业方向课程，共92学分。其中专业基础课57学分、专业主干课19学分、专业方向课程16学分。

（1）专业基础课共20门，专业主干课共8门。其中学位课程有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体育保健学、体育社会学、体育管理学、管理心理学、田径、篮球、武术、健身健美操、体育健身理论与方法、体育产业概论和体育经济学等15门课程，共47学分。

（2）专业方向课共16学分，分为体育经营管理、健身指导和休闲体育3个系列。

3. 专业拓展课共11学分，包括专业理论类和技能类两个系列，以及学校副修课程。

4. 实践性环节共15学分，其中社会实践7学分（16周）；社会调查2学分（2周）；毕业论文6学分。

（二）特点

1. 专业基础课及专业主干课（含学位课程）的设置符合国家、学校规定的基本要求，

根据专业特点，加强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课程的修读，打下扎实的专业基础。

2. 教学时数和学分数严格控制在学校规定的范围内，给学生更多自主学习的时间和空间，有利于学生个性化发展。

3. 专业方向课程提供 3 个方向（体育经营管理、健身指导、休闲体育）的课程资源，有利于学生根据自己特点选择专业发展方向。

4. 专业拓展课程中，提供更多的课程资源，拓展专业知识和技能面，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社会需求。

5. 培养方案的鲜明特征是，以小课程设置为主，加强了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原理的掌握，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课程设置体现了与时俱进的理念，为学生学以致用，培养较强的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个性化发展和创新精神提供了保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76	24.4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6	22.50%	576	24.49%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2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08	8.84%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0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8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4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思想道德素质，系统掌握哲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教育学、心理学等多学科基础理论知识，接受教育技能和科研写作等方面的基本能力训练，具备从事中小学思想政治学科的教学、科研以及开展德育工作和青少年社会工作能力的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

-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哲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教育学、心理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 (2) 掌握马克思主义关于正确分析社会问题和思想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具有分析和解决有关问题的初步能力；
- (3) 了解党和国家关于宣传、教育等方面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具备正确的教育理念；
- (4) 掌握本专业及相邻专业的文献检索、资料查阅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
- (5) 具有宽厚的文化修养和良好的审美修养，有科学的思维方式和创新精神；
- (6) 具备在基础教育领域从事思想政治学科教学、德育与班主任工作和从事青少年社会工作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4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的办学理念是强调师范性和实践性。培养模式是：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兼容、理论基础与专业技能并重。

1. 课程结构体系

本专业课程设置主要由通识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课程组成。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教学，使学生掌握专业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选修课的目的是加强学生的专业素养、拓宽知识面，奠定学科迁移能力。实践性课程的设置与基础教育领域各学段相关学科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旨在培养学生日后从事学校思想政治课教学和班主任工作的实践能力，特色课程有：中小学政治课教学技能、中小学政治课现状调查、中小学政治课教学案例研究、中小学政治课微格教学、小学政治课教材教案分析、初中政治课教材教案分析、高中政治课教材教案分析、时事政治演讲与评论等

2. 实践教学环节

除了上述实践性课程外，本专业还设置了包括教育见习、德育实践、教育实习、教育研习以学年论文和毕业论文写作等旨在锻炼学生实际能力的实践教学环节。本专业有十余所实习基地学校和高素质的指导教师队伍，为学生实践教学的开展提供支持。本专业聘请思想政治学科特级教师、教研员、骨干教师、分管德育的校长为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设讲座，传授学科教学技能，介绍学科热点问题和发展前沿动态，接受学生参与在职教师的教研活动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1	19.38%	560	25.0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29%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57%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57%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7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5.7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6.4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合计			160		2240			